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关于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

的

法律意见书

金杜律师事务所
KING & WOOD
MALLESONS

目 录

释 义	2
一、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7
二、 本次交易各方的主体资格	15
三、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5
四、 本次交易的批准与授权	25
五、 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协议	26
六、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27
七、 本次交易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	77
八、 关于本次交易的披露和报告义务	78
九、 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79
十、 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	89
十一、 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的资格	93
十二、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93
十三、 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93
十四、 结论性意见	98
附件一： 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土地使用权	100
附件二： 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	106
附件三： 授权专利	140
附件四：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0
附件五： 重大合同	162
附件六： 行政处罚	168

释 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左栏中的术语或简称对应右栏中的含义或全称：

本所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淮河能源/上市公司	指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75，曾用名为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集团/标的公司	指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矿业/交易对方	指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淮河能源控股股东
上海淮矿	指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淮南矿业同受淮河能源集团控制，系淮南矿业的一致行动人
淮河能源集团	指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淮河能源间接控股股东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淮河能源实际控制人
潘集分公司	指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潘集发电分公司
检修分公司	指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检修分公司
谢桥发电	指	安徽淮河能源谢桥发电有限公司
振潘新能源	指	淮南振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燃气发电	指	淮河能源燃气发电（芜湖）有限责任公司
凤台新能源	指	淮能州来（凤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洛能发电	指	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洛河发电	指	淮南洛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淮能明光	指	淮能（明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金风	指	淮能金风（阜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淮浙煤电	指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凤台发电	指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顾北煤矿	指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
州来能源	指	安徽淮浙州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发电	指	淮河能源（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平圩电厂	指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开基金	指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报告期末持有电力集团 10.70% 股权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均指相应主体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矿区工会	指	中国煤矿工会淮南矿区委员会
安徽省工商局	指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原为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淮南市工商局	指	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为淮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芜湖市工商局	指	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为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皖能马鞍山	指	皖能马鞍山发电有限公司
皖能铜陵	指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皖能合肥	指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国能九江	指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曾用名国电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国能黄金埠	指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曾用名国电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华能巢湖	指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指	淮河能源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淮南矿业持有的电力集团 89.30% 股权
标的资产	指	电力集团 89.30% 股权
《购买资产协议》	指	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签署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业绩补偿协议》	指	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签署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
重组报告书	指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联评估	指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

		[2025]5-13 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审阅报告》（天健审[2025]5-36 号）
《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中联评估就本次交易出具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5）第 126 号）
《采矿权评估报告》	指	中联评估就本次交易出具的《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采矿权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矿评字[2025]第 012 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7 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5 号）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 修正）》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5 修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06 号）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证发（2025）59 号）
《自查表》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4 号——常见问题的信息披露和核查要求自查表》（上证函（2025）1675 号）
《26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11 月
报告期末、评估基准日	指	2024 年 11 月 30 日
股东大会召开日	指	2025 年 5 月 13 日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
过渡期	指	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日（含当日）的期间
中国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为本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

法律法规	指	中国境内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企业信息网	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元	指	人民币元

致：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所接受淮河能源的委托，作为淮河能源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就淮河能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经办律师根据中国境内现行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并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查阅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须查阅的文件，包括相关各方提供的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有关记录、资料、证明，并就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向相关各方及其人员做了必要的询问和讨论。

本所仅就与淮河能源本次交易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不对有关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告、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某些数据和结论进行引述时，已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但该等引述并不视为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本所并不具备核查和评价该等数据的适当资格。

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已得到本次交易相关方如下保证：

其已经提供了本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要求其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确认函或证明等文件材料。

其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并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淮河能源为本次交易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淮河能源申请本次交易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淮河能源在其为本次交易所制作的相关文件中按照上交所、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淮河能源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本所有权对上述相关文件的内容进行再次审阅并确认。

本所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根据淮河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文件资料及信息，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淮河能源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淮南矿业持有的电力集团 89.30%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电力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标的资产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中，电力集团 89.30%股权的交易价格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出具的，并经淮河能源集团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中联评估依照国家评估相关法律法规，就标的资产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的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对象	评估方法	账面值 (100%权益)	评估值 (100%权益)	增减值	增减率
------	------	-----------------	-----------------	-----	-----

		A	B	C=B-A	D=C/A
电力集团	资产基础法	1,071,407.65	1,309,532.87	238,125.22	22.23%
	收益法		1,319,700.00	248,292.35	23.17%

根据重组报告书，传统能源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生产设施投资占总资产比例较大，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更为合理的从资产再取得途径，反映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反映企业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交易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标的公司电力集团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309,532.87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淮河能源集团核准。

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各方协商，电力集团 89.3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169,412.85万元。

（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8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4.06	3.25
前60个交易日	3.87	3.10
前120个交易日	3.78	3.03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作出的决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3.0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且不低于上市公司预案披露前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须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上交所及中国证监会认可。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如有派息、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法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进行调整。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调整方式如下（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3. 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其中，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的支付比例占交易价款的比例分别为 85%、15%，即淮河能源向淮南矿业分别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994,000.92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 175,411.93 万元。

4. 发行数量

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股份总数向下取整，发行股份总数不足 1 股的，发行对象自愿放弃并视为赠予上市公司，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发行股份数量最终以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股份支付的比例，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3,280,531,105 股，向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发行股份的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股份对价（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淮南矿业	994,000.92	3,280,531,105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5. 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方式，发行对象为淮南矿业。

6.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拟发行的股份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7. 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中，淮南矿业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适用法律法规许可转让的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淮南矿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淮南矿业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在本次交易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协议转让或者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因监管机构批准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而被动减持以及因可交换公司债券置换现金分红而新增担保股份的情形除外），但适用法律法规许可转让的除外。

锁定期内，淮南矿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因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若上述股份锁定期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淮南矿业将依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承诺进行相应调整。

8. 现金对价具体安排

本次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为 1,169,412.85 万元，其中现金支付对价 175,411.93 万元，本次现金支付对价的资金来源为上市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上市公司须在《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现金对价一次性支付至淮南矿业指定的银行账户。

9.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淮南矿业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标的资产过渡期间产生收益的，则该收益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发生亏损的，由淮南矿业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按照如下方式确定：（1）由上市公司委托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不含）至交割日（含）期间的损益情况进行交割审计并出具交割审计报告。如果交割日在当月十五号（包括十五号）之前，则以上月月末为交割审计基准日，如交割日在当月十五号之后，则以当月月末为交割审计基准日；（2）或采取上市公司与淮南矿业双方届时认可的其他处理方式。

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如有），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就本次交易，上市公司与淮南矿业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业绩承诺资产范围

中联评估已以 2024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为本次交易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在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的情况下，对标的公司所拥有的、采用了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进行评估的资产为业绩承诺资产。本次交易中，业绩承诺资产为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实际享有的顾北煤矿采矿权资产权益，即“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资产 $\times$ 50.43% $\times$ 89.30%”。

各方确认，以《资产评估报告》为参考，业绩承诺资产在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绩承诺资产	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评估值	业绩承诺资产交易对价
	A	B=A $\times$ 50.43% $\times$ 89.30%
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实际享有的顾北煤矿采矿权资产权益	119,254.09	53,704.87

2. 业绩承诺方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为淮南矿业。

3. 业绩承诺期间

本次业绩承诺期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含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如果本次交易于 2025 年完成，则业绩承诺期为 2025 年、2026 年及 2027 年；如本次交易的股权交割发生于 2026 年，则业绩承诺期间为 2026 年、2027 年及 2028 年。

4. 业绩承诺金额

本次业绩承诺将采用承诺累计预测净利润的方式。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情况及相应《采矿权评估报告》的评估情况，并经中联评估确认，淮南矿业本次交易业绩承诺金额安排如下：

(1) 若本次交易于 2025 年完成，淮南矿业承诺：顾北煤矿采矿权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29,575.67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资产在业绩承诺期 各年度预测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矿业权累计承诺净利润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A	B	C	D=A+B+C
43,191.89	43,191.89	43,191.89	129,575.67

(2) 若本次交易于 2026 年完成，淮南矿业承诺：顾北煤矿采矿权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27,565.18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资产在业绩承诺期 各年度预测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矿业权累计承诺净利润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A	B	C	D=A+B+C
43,191.89	43,191.89	41,181.40	127,565.18

5. 业绩补偿安排

(1) 实际业绩与承诺业绩的差异、补偿承诺及补偿比例

上市公司应在业绩承诺期间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对矿业权实际累计净利润数情况进行审核，并就矿业权实际累计净利润数与矿业权承诺累计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矿业权实际累计净利润数与矿业权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根据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

如矿业权实际累计净利润数未达到矿业权承诺累计净利润数，则业绩承诺方需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业绩补偿的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业绩承诺期间，发生《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方应针对业绩承诺资产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的情形，业绩承诺方应按如下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①业绩承诺方应优先以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向上市公司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补偿。

②针对业绩承诺资产，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及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矿业权承诺累计净利润数－矿业权实际累计净利润数）÷矿业权承诺累计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方就业绩承诺资产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

其中，业绩承诺方就业绩承诺资产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采矿权评估报告》所载明顾北煤矿采矿权评估价值×50.43%×89.30%，即 53,704.87 万元。

业绩承诺方应补偿股份数=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价格

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为非整数的，直接取整数部分，舍弃余数部分并增加 1 股。若标的公司承诺期实际净利润总和为负，按 0 取值。

在业绩补偿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补偿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计算公式为：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后）=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若上市公司发生现金分红的，按照本条约定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间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应随相应补偿股份返还给上市公司。

③如业绩承诺方作出股份补偿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不足以按照上述约定进行补偿的，其另需用现金再进行补偿，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业绩承诺方需现金补偿的金额=（业绩承诺方应补偿股份数量－业绩承诺方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

（3）减值测试及补偿

业绩承诺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依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规则及要求，对业绩承诺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经减值测试，如业绩承诺资产期末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期间已补偿金额（包括股份补偿方式和现金补偿方式），则业绩承诺方应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业绩承诺方另行补偿的具体计算方式为：另行补偿的金额=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期末减值额 $\times$ 50.43% $\times$ 89.30%—业绩承诺方针对业绩承诺资产已补偿金额

业绩承诺方应优先以股份另行补偿，如果业绩承诺方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不足补偿，则其应进一步以现金进行补偿。

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量及现金金额计算公式为：

应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期末减值额 $\times$ 50.43% $\times$ 89.30%—业绩承诺方针对业绩承诺资产已补偿金额） $\div$ 每股股份发行价格

应另行补偿的现金金额=顾北煤矿 100%采矿权期末减值额 $\times$ 50.43% $\times$ 89.30%—业绩承诺方针对业绩承诺资产已补偿金额—已另行补偿的股份对应金额

（4）补偿上限

业绩承诺方针对业绩承诺资产向上市公司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金额之和（含股份和现金补偿）合计不超过业绩承诺方合计获得的业绩承诺资产全部交易对价。

业绩承诺方合计获得的业绩承诺资产全部交易对价=《采矿权评估报告》所载明顾北煤矿采矿权评估价值 $\times$ 50.43% $\times$ 89.30%，即 53,704.87 万元。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交易方案符合《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各方的主体资格

（一）淮河能源的主体资格

1. 淮河能源的基本情况

根据淮河能源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河能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25539548K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法定代表人	周涛
注册资本	388,626.1065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港口经营；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铁路机车车辆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煤炭洗选；再生资源销售；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00 年 11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2. 淮河能源的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公开披露的信息披露文件并经上市公司确认，上市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4 年、2019 年更名为“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设立及主要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2001 年淮河能源设立

2000 年 11 月 29 日，经交通部交体法发〔2000〕419 号《关于同意芜湖港务管理局进行股份制改造的批复》、财政部财企〔2000〕622 号《关于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和原安徽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皖体改函[2000]85 号《关于同意设立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芜湖港务管理局以其所属裕溪口煤炭生产港区、朱家桥外贸生产港区的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作为出资，与芜湖长江大桥公路桥有限公司、芜湖经济开发区建设总公司、芜

湖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中国芜湖外轮代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淮河能源，其中芜湖港务局投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0,303.79 万元，芜湖长江大桥公路桥有限公司投入货币资金 75.71 万元，芜湖经济开发区建设总公司投入货币资金 60.00 万元，芜湖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投入货币资金 52.86 万元，中国芜湖外轮代理公司投入货币资金 22.86 万元，各发起人拟投入设立淮河能源的净资产为 10,515.22 万元并同意将净资产的 70%折为股本，计 7,360 万股。

2000 年 7 月 24 日，芜湖港务管理局、芜湖长江大桥公路桥有限公司、芜湖经济开发区建设总公司、芜湖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中国芜湖外轮代理公司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书》，决定以发起方式设立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 30 日，安徽省工商局出具（皖）名称预核（2000）第 000033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9 月 16 日，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芜湖港务管理局拟投入新设公司的裕溪口煤炭生产港区、朱家桥外贸生产港区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以 2000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出具了中资评报（2000）第 32 号《芜湖港务管理局组建股份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相关资产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03,037,870.27 元。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经财政部财企（2000）520 号《对芜湖港务管理局等单位拟共同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函》确认有效。

2000 年 11 月 24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核发皖府股字（2000）第 41 号《安徽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淮河能源股本总额为 7,360 万股。

2000 年 11 月 27 日，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0）第 20278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00 年 11 月 27 日，淮河能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 105,152,155.97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73,6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31,552,155.97 元。

2000 年 11 月 28 日，淮河能源创立大会在安徽省芜湖市召开，审议通过设立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公司章程》。

2000 年 11 月 29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淮河能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淮河能源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芜湖港务管理局	7,212	98.00
芜湖长江大桥公路桥有限公司	53	0.72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总公司	42	0.57
芜湖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37	0.50
中国芜湖外轮代理公司	16	0.21
总计	7,360	100

注：2002 年 9 月，芜湖港务管理局剥离行政事业管理职能，实行政企分开，成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以持有公司股权。

（2）200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500 万股并上市

淮河能源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申请在上交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内资股普通股股票。

2003 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7 号《关于核准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及上交所上证上字[2003]22 号《关于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批准，淮河能源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500 万股并于 2003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淮河能源首次发行上市后股本总额为 11,860 万股，股票代码为 600575，股票简称为芜湖港。

2003 年 3 月 20 日，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3]第 2077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3 年 3 月 20 日，淮河能源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8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0,159.934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4,500 万元，资本公积 25,659.934 万元。

2003 年 3 月 25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淮河能源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5 年实际控制人从芜湖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变更为李非列

根据上市公司披露的《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04 年 10 月，芜湖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将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芜湖港口有限

责任公司 100%国有股权分别转让给以下受让方：（1）将 60%的股权转让给芜湖市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40%的股权转让给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该等股权转让事宜获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2005]27 号文批准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芜湖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变更为自然人李非列。

（4）2007 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930 万股

2007 年 5 月 31 日，上市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数 11,860 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7,790 万股。

2007 年 6 月 25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普验字[2007]第 64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6 月 22 日，上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93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07 年 6 月 22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7,790 万元。

2008 年 7 月 21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08 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790 万股

2008 年 4 月 18 日，上市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数 17,790 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5,580 万股。

2008 年 5 月 31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普验字[2008]第 66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5 月 22 日，上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7,79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08 年 5 月 22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5,580 万元。

2008 年 9 月 17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10 年发行股份 167,602,585 股购买资产及实际控制人变更

2009 年 9 月 16 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09]412 号《关于认购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原则同意淮南矿业《关于以资产认购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09 年 9 月 23 日，上市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股份购买淮南矿业所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和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2010 年 10 月，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0]1412 号《关于核准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向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向淮南矿业发行 167,602,585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出具证监许可[2010]1413 号《关于核准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豁免淮南矿业因认购该次发行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2010 年 11 月 13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会验字[2010]4190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0 年 11 月 13 日，上市公司已收到淮南矿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67,602,585.00 元，淮南矿业以其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和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出资，上市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23,402,585 元。

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由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淮南矿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安徽省国资委。

2010 年 12 月 20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2011 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23,402,585 股

2011 年 5 月 20 日，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数 523,402,585 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46,805,170 股。

2011 年 6 月 28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会验字[2011]4392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1 年 6 月 17 日，上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23,402,585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46,805,170 元。

2011 年 7 月 29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8)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70,842,824 股

2011 年 9 月 15 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1]674 号《关于同意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原则同意淮南矿业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11 年 9 月 22 日，上市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淮南矿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 8.78 元。

2012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2]391 号《关于核准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0,842,824 股新股。

2012 年 4 月 9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会验字[2012]1283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2 年 4 月 9 日，上市公司已向淮南矿业发行 170,842,824 股新股，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上市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84,449,994.72 元，其中计入股本 170,842,82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313,607,170.72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17,647,994 元。

2012 年 4 月 25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2013 年上市公司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17,647,994 股

2013 年 3 月 28 日，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数 1,217,647,9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35,295,988 股。

2013 年 5 月 14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会验字[2013]1882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3 年 5 月 1 日，上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17,647,994 元，由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3 年 4 月 22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435,295,988 元。

2013 年 5 月 28 日，安徽省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448,717,948 股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3]972 号《省国资委关于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原则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2014 年 1 月 10 日，上市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淮南矿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 3.12 元。

2014 年 7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4〕696 号《关于核准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向淮南矿业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48,717,949 股新股。

2014 年 7 月 24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4]2656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4 年 7 月 23 日，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13,000,000.00 元后，上市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7,00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448,717,948 元，计入资本公积 938,282,052 元，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884,013,936 股。

2014 年 8 月 20 日，芜湖市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营业执照》（注：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精简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皖政〔2014〕4 号），除安徽省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部门投资设立的公司及非公司企业法人外，将其他企业法人登记管辖权下放市、县工商主管部门，自 2014 年后，上市公司的登记管理机构由安徽省工商局改为芜湖市工商局）。

（11）2016 年发行股份 1,024,096,273 股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5 年 11 月 24 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5]923 号《省国资委关于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暨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批复》，同意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上市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淮南矿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 年 3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575 号《关于核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年4月15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16〕5-6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6年4月8日，上市公司已收到淮南矿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761,128,957元，淮南矿业以所持有的淮沪煤电有限公司50.43%股权、淮沪电力有限公司49%股权和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作价3,029,293,248.86元认购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其中761,128,957.00元计入实收资本，2,268,164,291.86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645,142,893元。

2016年6月24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16〕5-9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6年6月23日，上市公司已合计向募集资金认购方非公开发行262,967,316股股份，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05,904,123.36元，其中262,967,316.00元计入实收资本，642,936,807.36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908,110,209元。

2016年8月19日，芜湖市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营业执照》。

（12）2017年回购并注销股份21,849,144股

根据上市公司于2017年9月披露的《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因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收购的淮沪煤电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丁集煤矿采矿权2016年实际盈利数较盈利预测数差17,366.23万元，未能完成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回购并注销淮南矿业应补偿的21,849,144股股份。该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908,110,209元减少至3,886,261,065元。

2017年10月31日，芜湖市工商局向上市公司换发《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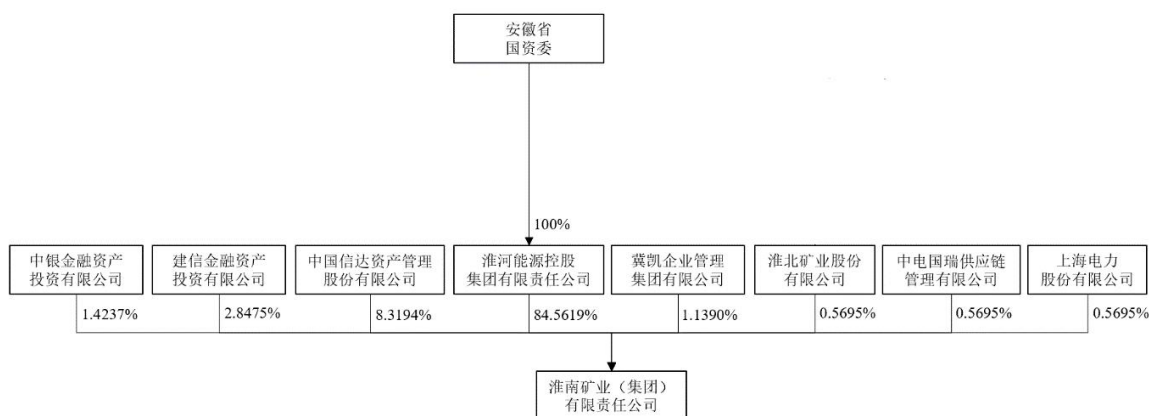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河能源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进行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二）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淮南矿业，根据淮南矿业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南矿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150230004B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
法定代表人	王世森
注册资本	1,810,254.9111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矿物洗选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对外承包工程；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规划设计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谷物种植；货物进出口；金银制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播影视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企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矿产资源勘查；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电气安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出版物零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1981 年 11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南矿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经核查，本所认为，淮南矿业系依据中国境内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为 994,000.92 万元，发行价格为 3.03 元/股，则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为 3,280,531,105 股。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总股本为 3,886,261,065 股，控股股东淮南矿业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6.61% 的股份，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66% 的股份，安徽省国资委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股本为 7,166,792,170 股，淮南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80.08% 的股份，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本次交易的批准与授权

（一）已经取得的批准和授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已取得以下批准和授权：

1. 本次交易已获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集团的

原则性同意，已经实际控制人安徽省国资委预审核通过；

2.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已经淮河能源集团核准；
3. 本次交易已取得安徽省国资委批准；
4. 本次交易已经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5. 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淮南矿业股东会审议通过；
6. 本次交易的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7. 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交易双方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

（二）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授权

1. 本次交易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2. 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取得本法律意见书“四、本次交易的批准与授权”之“（二）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授权”所述的批准或授权后具体实施。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协议

（一）《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共同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就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过渡期间、未分配利润、人员及债权债务安排、交割安排等进行了约定，并约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经淮河能源集团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2025 年 4 月 21 日，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共同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及过渡期间损益安排等进行了约定。

（二）《业绩补偿协议》

2025 年 4 月 21 日，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共同签署了《业绩补偿协议》，就标的资产范围，盈利预测及补偿、减值测试补偿的总体安排，业绩承诺期及业绩承诺数额的确定，业绩补偿原则，业绩补偿的具体方法，业绩承诺期满后的减值测试补偿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经核查，本所认为，《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该等协议将自各自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日起生效。

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根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电力集团 89.30%股权。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7901270053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居仁村三区对面
法定代表人	周涛
注册资本	815,784.60045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06 年 6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淮南矿业	728,495.648202	89.30%
2	淮河能源	87,288.952248	10.70%
合计		815,784.60045	100%

（二）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电力集团的设立及主要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 2006 年 6 月，设立

2006 年 5 月 24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名称预核（2006）第 000610 号《企业名称预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名称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 5 月 26 日，电力集团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章程》。

2006 年 5 月，淮南矿业、矿区工会签署的《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淮南矿业以现金、实物出资 7,1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矿区工会以现金出资 6,8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9%。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即 2,800 万元。其中，淮南矿业以现金出资 1,428 万元，矿区工会以现金出资 1,372 万元，其余部分由股东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2006 年 6 月 6 日，安徽众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皖众验字[2006]158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06 年 6 月 5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 2,800 万元，其中，淮南矿业投入货币 1,428 万元，矿区工会投入货币 1,372 万元。

2006年6月20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400110301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电力集团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比例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比例	实缴出 资方式
1	淮南矿业	7,140	51%	货币、 实物	1,428	10.2 %	货币
2	矿区工会	6,860	49%	货币	1,372	9.8%	货币
合计		14,000	100%	—	2,800	20%	—

2. 2007年2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30,456.65万元

2007年1月22日，电力集团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6,456.65万元，淮南矿业新增认缴注册资本8,392.9万元，矿区工会新增认缴注册资本8,063.75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2007年1月26日，淮南矿业、矿区工会签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名称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30,456.65万元，淮南矿业以现金出资15,532.90万元，出资比例为51%；矿区工会以现金出资14,923.75万元，出资比例为49%。

2007年1月26日，安徽众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皖众验字[2007]024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07年1月25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27,656.65万元。

2007年2月7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400110301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30,456.65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电力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比 例	认缴出 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比 例	实缴出 资方式
1	淮南矿业	15,532.90	51%	货币	15,532.90	51%	货币
2	矿区工会	14,923.75	49%	货币	14,923.75	49%	货币
合计		30,456.65	100%	—	30,456.65	100%	—

3. 2008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9 月 23 日，电力集团股东会决议同意矿区工会将其持有的电力集团 49% 股权，以 17,610.025 万元转让给淮南矿业，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8 年 9 月 25 日，安徽众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皖众评报字[2008]043 号《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报告书》载明，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8 月 31 日，电力集团净资产评估值为 35,967.53 万元。

2008 年 9 月，淮南矿业与矿区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双方同意以 2008 年 8 月 31 日电力集团评估报告账面净资产为参考，矿区工会以 17,610.025 万元转让其持有的电力集团 49% 股权给淮南矿业。

根据淮南矿业提供的付款凭证，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淮南矿业已向矿区工会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17,610.025 万元。

2008 年 10 月 10 日，淮南矿业签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股东为淮南矿业，持有电力集团 100% 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电力集团成为淮南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电力集团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在履行完国有资产评估程序后，未履行评估备案程序。

4. 2010 年 2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50,456.65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安徽金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金海验字[2009]第 025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09 年 12 月 14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 亿元。

2010 年 1 月 5 日，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对电力集团增加注册资本 2 亿元，以后每年年度工程决算完毕后按照电力行业投资资本金最低比例要求，补足资本金差额。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0 年 1 月 20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456.65 万元。

2010年2月25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4000000224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50,456.65万元。

5. 2011年2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至65,456.65万元

2010年7月2日，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按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五十二次会议“以后每年年度工程决算完毕后均按照电力行业投资资本金最低比例要求，补足资本金差额”之决议，新增资本金按工程建设进度到位。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2011年1月17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65,456.65万元。

2011年1月27日，安徽金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金海验字[2011]第003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0年12月31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亿元。

2011年2月10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4000000224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65,456.65万元。

6. 2011年6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至85,456.65万元

2010年7月2日，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按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五十二次会议“以后每年年度工程决算完毕后均按照电力行业投资资本金最低比例要求，补足资本金差额”之决议，新增资本金按工程建设进度到位。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2011年5月21日，安徽金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金海验字[2011]第011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1年5月18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亿元。

2011年6月23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4000000224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85,456.65万元。

7. 2012年3月，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至123,056.65万元

2012 年 2 月 6 日，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对电力集团增加注册资本金 3.76 亿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2 年 3 月 12 日，安徽众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皖众验字[2012]024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2 年 2 月 28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76 亿元。

2012 年 3 月 19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决定对电力集团增加 3.76 亿元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2 年 3 月 20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123,056.65 万元。

2012 年 3 月 29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 3404000000224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123,056.65 万元。

8. 2013 年 4 月，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236,668.88325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6 日，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浙万评报[2012]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载明，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评估后淮浙煤电的股东全部价值权益 2,869,302,233.01 元，账面所有者权益为 2,836,565,630.51 元，增值率为 1.15%。

2012 年 2 月 28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决定以其持有的淮浙煤电 50%股权对电力集团增资，该股权作价 1,136,122,332.50 元，增资后电力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2,366,688,832.50 元，并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2 年 12 月，淮南矿业与电力集团签署《关于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转让协议》，淮南矿业将其持有的淮浙煤电 50%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根据浙万评报[2012]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最终作价 1,136,122,332.50 元。

2012 年 12 月 28 日，淮浙煤电完成股东变更登记，电力集团持有淮浙煤电 50%股权。

2013 年 3 月 1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2,366,688,832.50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资金出资 1,230,566,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2%，以股权出资 1,136,122,332.5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8%。

2013 年 3 月 12 日，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皖华安验字[2013]008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136,122,332.50 元，由淮南矿业以持有的淮浙煤电 50%股权出资。

2013 年 4 月 26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 3404000000224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2,366,688,832.50 元。

根据电力集团确认，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未履行评估备案程序。

9. 2013 年 7 月，第七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275,518.883250 万元

2013 年 7 月 2 日，淮南矿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对电力集团增资 38,850 万元。

2013 年 7 月 8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决定对电力集团增加注册资本 388,500,000 元，增资后电力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2,755,188,832.50 元，并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3 年 7 月 9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2,755,188,832.50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资金出资 1,619,066,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8.76%，以股权出资 1,136,122,332.5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1.24%。

2013 年 7 月 9 日，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皖华安验字[2013]023 号《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3 年 7 月 8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88,500,000 元。

2013 年 7 月 23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 3404000000224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2,755,188,832.50 元。

10. 2014 年 12 月，第八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663,151.706919 万元

2014 年 7 月 22 日，皖能马鞍山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淮南矿业将持有的皖能马鞍山 49%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7 月 22 日，皖能铜陵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淮南矿业将持有的皖能铜陵 49%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7 月 22 日，皖能合肥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淮南矿业将持有的皖能合肥 49%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7 月 31 日，国能九江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淮南矿业将持有的国能九江 49%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7 月 31 日，国能黄金埠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淮南矿业将持有的国能黄金埠 49%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8 月，淮南矿业与电力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淮南矿业将其持有的皖能马鞍山 49%的股权、皖能铜陵 49%的股权、皖能合肥的 49%的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作为淮南矿业以股权对电力集团的出资，增加电力集团的注册资本。淮南矿业的增资额以相应公司净资产值对应 49%的股权价值为基础最终确定。经确认，淮南矿业以持有的皖能马鞍山 49%的股权作价 641,833,581.51 元，皖能铜陵 49%的股权作价 1,330,199,154.26 元，皖能合肥的 49%的股权作价 836,521,465.47 元，共计 2,808,554,201.24 元，作为对电力集团的增资。

2014 年 11 月，淮南矿业与电力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淮南矿业将其持有的国能黄金埠 49%的股权、国能九江 49%的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作为淮南矿业以股权对电力集团的出资，增加电力集团的注册资本。淮南矿业的增资额以相应公司净资产值对应 49%的股权价值为基础最终确定。经确认，淮南矿业以持有的国能黄金埠 49%的股权作价 411,754,598.34 元，国能九江 49%的股权作价 676,785,837.11 元，共计 1,088,540,435.45 元，作为对电力集团的增资。

2014 年 11 月 12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决定将持有的五家公司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作为对电力集团的增资。其中，皖能马鞍山的 49%股权作价 641,833,581.51 元，皖能铜陵的 49%股权作价 1,330,199,154.26 元，皖能合肥的 49%股权作价 836,521,465.47 元，国能黄金埠的 49%股权作价 395,544,598.34 元，国能九江的 49%股权作价人民币 672,229,437.11 元，共计 3,876,328,236.69 元，作为本次对电力集团缴付增资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出资完毕。增资后电力集团注册

资本为 6,631,517,069.19 元，并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4 年 11 月 18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6,631,517,069.19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资金出资 1,619,066,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4.4%，以股权出资 5,012,450,569.19 元，占注册资本的 75.6%。

2014 年 12 月 16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 34040000002242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6,631,517,069.19 元。

11. 2015 年 6 月，第九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728,495.648202 万元

2014 年 10 月，华能巢湖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淮南矿业将其持有的华能巢湖 30%股权划转至电力集团（注：根据华能巢湖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华能巢湖股权结构为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持股 60%，淮南矿业持股 30%，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华能巢湖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公司章程》，华能巢湖不设股东会，设董事会，董事会是其最高权力机构）。

2015 年 3 月，淮南矿业与电力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淮南矿业将其持有的华能巢湖 30%股权转让给电力集团，作为淮南矿业以股权对电力集团的出资，增加电力集团的注册资本。淮南矿业的增资额以相应公司净资产值对应 30%的股权价值为基础最终确定。经确认，淮南矿业以持有的华能巢湖 30%的股权作价 576,042,806.06 元，作为对电力集团的增资。

2015 年 5 月 28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决定将持有的华能巢湖的 30%股权作价 576,042,806.06 元转让给电力集团，作为对电力集团的增资，并以对国能黄金埠及国能九江形成的投资收益 77,396,606.77 元（其中国能九江 4,556,400 元、国能黄金埠 72,840,206.77 元）对电力集团增资（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会计凭证及说明，淮南矿业将所持国能黄金埠 49%股权及国能九江 49%股权作价对全资子公司电力集团增资的最终交易价格包括 2014 年 11 月 12 日淮南矿业《股东决定》记载的价格以及淮南矿业本次《股东决定》记载的投资收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5 年 6 月 10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7,284,956,482.02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资金出资 1,696,463,106.77 元，占注册资本的 23.29%，以股权出资 5,588,493,375.25 元，占注册资本的 76.71%。

2015 年 6 月 23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 34040000002242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7,284,956,482.02 元。

根据淮南矿业、电力集团提供的电力集团工商档案、财务会计凭证等资料并经访谈上述增加注册资本经办人员，上述 2014 年 12 月、2015 年 6 月两次增加注册资本过程中，淮南矿业、电力集团未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及《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对用于出资的非货币资产即参股子公司股权履行评估及评估备案程序。

12. 2016 年 5 月，第十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772,120.453844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4 日，淮南矿业召开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国开基金向电力集团增资 5 亿元。

2015 年 12 月 25 日，淮南矿业、国开基金、电力集团签署《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基金向电力集团增资 5 亿元。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银行回单，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国开基金实缴出资 5 亿元。

2016 年 1 月 15 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6]31 号《省国资委关于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有关事项的批复》，原则同意电力集团增资，其中国开基金现金出资 5 亿元，可依据经备案评估报告或最近一期经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值为基准确定股权比例。

2016 年 4 月 22 日，淮南矿业对电力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同意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吸收国开基金成为电力集团股东。

2016 年 4 月 22 日，电力集团召开股东会，根据《投资合同》《省国资委关于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有关事项的批复》及《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决议同意国开基金对电力集团进行投资，投资

总额为 5 亿元，投资后持有公司 5.65%的股权，其中 436,248,056.42 元计入注册资本，63,751,943.58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4 月，淮南矿业、国开基金签署的《公司章程》载明，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为 7,721,204,538.44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股权分别出资 1,696,463,106.77 元、5,588,493,375.25 元，合计持股 94.35%；国开基金以货币出资 436,248,056.42 元，持股 5.65%。

2016 年 5 月 19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400790127005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7,721,204,538.44 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电力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比例
1	淮南矿业	728,495.648202	94.35%	728,495.648202	94.35%
2	国开基金	43,624.805642	5.65%	43,624.805642	5.65%
合计		772,120.453844	100%	772,120.453844	100%

13. 2017 年 3 月，第十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815,784.60045 万元

2016 年 2 月 29 日，淮南矿业、国开基金、电力集团签署《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基金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为基准，向电力集团增资 5 亿元。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银行回单，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电力集团已收到国开基金实缴出资 5 亿元。

2016 年 4 月 18 日，淮南矿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与电力集团、国开基金签订投资合同，同意国开基金以增资方式向电力集团投资第二笔 5 亿元，持股比例以经审计的电力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计算基础。

2016 年 12 月 30 日，电力集团股东会决议同意国开基金对电力集团增资 5 亿元，其中 436,641,466.06 元计入注册资本，63,358,533.94 元计入资本公积，并修改《公司章程》。增资完成后国开基金持股比例为 10.7%。

2017 年 1 月 13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为 8,157,846,004.5 元，淮南矿业以货币、股权分别出资 1,696,463,106.77 元、

5,588,493,375.25 元，合计持股 89.30%；国开基金以货币出资 872,889,522.48 元，持股 10.70%。

2017 年 3 月 8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400790127005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8,157,846,004.5 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电力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淮南矿业	728,495.648202	89.30%	728,495.648202	89.30%	货币、股权
2	国开基金	87,288.952248	10.70%	87,288.952248	10.70%	货币
合计		815,784.60045	100%	815,784.60045	100%	—

根据淮南矿业、电力集团提供的电力集团工商档案、财务会计凭证等资料，电力集团本次增资过程中未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程序。

14. 2021 年 2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21 年 1 月 11 日，淮南市工商局企业登记注册局出具（国）名内变字[2021]第 27314 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企业名称变更为“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 月 15 日，电力集团股东会决议同意修改公司名称为“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1 月 15 日，电力集团签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载明，公司名称为“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8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400790127005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2025 年 4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9 月，国家开发银行《关于同意国开发展基金持有的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退出的批复》明确国开基金以公开市场挂牌方式实现所持电力集团 10.7%股权退出，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开展审计、评估工作。

2024 年 12 月 20 日，国开基金于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首次公开挂牌转让电力集团 10.70% 股权，转让底价 132,658.82 万元，该底价以国开基金授权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国家开发银行备案的《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拟进行专项建设基金退出所涉及的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 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 2-1787 号）所载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挂牌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7 日。

由于首次挂牌最终未能征集到受让方，2025 年 3 月 10 日，国开基金对电力集团 10.70% 股权进行第二次挂牌，转让底价确定为首次挂牌底价的 90%，即 119,392.94 万元。

2025 年 3 月 27 日，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购买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 年 4 月 17 日，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2025 年 4 月 18 日，淮南矿业、淮河能源签署的《公司章程》载明，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为 815,784.60045 万元，淮南矿业出资 728,495.648202 万元，持股 89.30%；淮河能源出资 87,288.952248 万元，持股 10.70%。

2025 年 4 月 18 日，淮南市工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4007901270053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 815,784.6004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电力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淮南矿业	728,495.648202	89.30%	728,495.648202	89.30%	货币、股权
2	淮河能源	87,288.952248	10.70%	87,288.952248	10.70%	货币
合计		815,784.60045	100%	815,784.60045	100%	—

就电力集团历史沿革存在的上述瑕疵：

（1）针对 2014 年 12 月、2015 年 6 月淮南矿业以持有的非货币资产即参股子公司股权作价向电力集团增资未评估事项，电力集团已聘请安徽国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淮南矿业用于作价出资的皖能马鞍山、皖能铜陵、皖能合肥、国

能九江、国能黄金埠、华能巢湖股权价值以出资时点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追溯评估并出具了相应的追溯评估报告。根据该等追溯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果，淮南矿业用于作价出资的参股子公司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股权评估值均高于实际作价出资价格。

（2）作为对电力集团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机构，电力集团所属国家出资企业淮河能源集团已出具确认函，确认：（1）电力集团在设立及历次股本变动中对注册资本及国有股权的设置真实、明确、合法有效，淮南矿业持有的电力集团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形；（2）电力集团历史沿革的瑕疵不影响相关经济行为的真实性及有效性，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3）除该等历史沿革瑕疵情形外，电力集团自设立至今历次股本变动履行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3）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在《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已做出相应陈述、保证并承诺：（1）已实际缴纳其认缴的电力集团全部注册资本，已经依法对电力集团履行出资业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出资不实、抽逃出资、代持等违反其作为电力集团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历史沿革瑕疵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经核查，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根据安徽国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追溯评估报告、淮河能源集团出具的《确认函》以及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在《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做出陈述、保证及承诺，电力集团上述历史沿革瑕疵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分支机构及对外投资

根据《审计报告》，电力集团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共有 2 家分支机构、11 家控股子公司、10 家直接持股的参股公司，该等分公司及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分支机构

（1）检修分公司

公司名称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检修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2MAD5B4XY4C
营业场所	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三区西北门对面 20 米
负责人	罗少春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潘集分公司

公司名称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潘集发电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6MA8P0LD55J
营业场所	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架河镇王圩村村委会西 900 米
负责人	程东林
成立日期	2022 年 5 月 6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控股子公司

（1）谢桥发电

根据谢桥发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谢桥发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徽淮河能源谢桥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6MA8QRTFH6X
注册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谢桥镇化中社区谢桥矿北面 50 米
法定代表人	刘念一
注册资本	112,145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3 年 8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谢桥发电为电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振潘新能源

根据振潘新能源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振潘新能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南振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6MA8NNK1A0L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架河镇潘集电厂建设项目部 00 号
法定代表人	尹俊
注册资本	25,763.6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2 年 2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振潘新能源为电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芜湖燃气发电

根据芜湖燃气发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芜湖燃气发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河能源燃气发电（芜湖）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8MADHM46J0R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高安街道白象绿洲商业街公建5号楼5楼
法定代表人	李庆东
注册资本	47,925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芜湖燃气发电为电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4）凤台新能源

根据凤台新能源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凤台新能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能州来（凤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21MA8N5HGX8T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城关镇凤城大道西段北侧 00 号（体育场西门）
法定代表人	尹俊
注册资本	32,969.01 万元（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凤台新能源尚未就最新注册资本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工商登记注册资本为 22,969.01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1 年 8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凤台新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26,375.21	8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	安徽州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93.8	20%
合计		32,969.01	100%

（5）洛能发电

根据洛能发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洛能发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733034777X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洛河镇
法定代表人	余日东
注册资本	148,903.7657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气设备修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住房租赁；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01 年 12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洛能发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75,940.9205	51%
2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	71,176	47.8%
3	淮南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86.8452	1.2%
合计		148,903.7657	100%

（6）洛河发电

根据洛河发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洛河发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南洛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2MA8QJLGM8H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洛河镇洛河派出所东侧 100 米
法定代表人	余日东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环保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3 年 6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洛河发电为洛能发电的全资子公司。

（7）淮能明光

根据淮能明光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能明光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能（明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2MAE673QK3W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明东街道宝塔山路 210 号
法定代表人	高青林
注册资本	33,163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50 年 11 月 27 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能明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16,913.13	51%
2	天搏新能源（明光）有限公司	16,249.87	49%
合计		33,163	100%

（8）阜阳金风

根据阜阳金风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阜阳金风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能金风（阜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02MAD63HPQ0C
注册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合肥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袁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48 年 11 月 27 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阜阳金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510	51%
2	阜阳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490	49%
合计		1,000	100%

（9）淮浙煤电

根据淮浙煤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浙煤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777374271N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中路1号（集团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戴邦圣
注册资本	221,040.99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瓦斯发电、可再生能源（水电、光伏、风能、生物质、秸秆）、分布式能源的开发、建设和营运，电力电量生产与销售，煤炭生产与销售及煤泥、煤矸石、煤渣、炉灰、脱硫石膏销售，供汽、供热、供冷、供水。（分支机构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5 年 6 月 28 日至 2035 年 6 月 28 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浙煤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111,478.75675	50.4335%
2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9,562.23325	49.5665%
合计		221,040.99	100%

根据淮浙煤电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浙煤电共有 2 家分支机构，具体如下：

（a）凤台发电

公司名称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217773861689
营业场所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桂集乡园艺村凤蒙路西侧
负责人	戴中林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的开发、建设和营运，电力电量生产并上网销售。（有效期至 2029 年 07 月 21 日止）供汽、供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顾北煤矿

公司名称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2177738615X9
营业场所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顾桥镇童郢村
负责人	李群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州来能源

根据州来能源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州来能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徽淮浙州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21MA2NFW8364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桂集镇园艺村凤蒙路西侧（凤台电厂内）
法定代表人	廖和山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劳务派遣服务；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煤炭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17 年 3 月 23 日至 2047 年 3 月 22 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州来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淮浙煤电	4,500	90%
2	凤台县凤祥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	10%
合计		5,000	100%

（11）合肥发电

根据合肥发电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信息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合肥发电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淮河能源（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2MAEE331X6A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桥头集镇合肥二电厂
法定代表人	袁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营业期限	2025 年 3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合肥发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电力集团	510	51.00%
2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490	49.00%
合计		1,000	100%

3. 直接持股的参股子公司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参股子公司《营业执照》、电力集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企业信息网，电力集团直接持股的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皖能铜陵

公司名称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83064325W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桂家湖
法定代表人	黄晓辉
注册资本	207,4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

	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装卸搬运；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2）皖能合肥

公司名称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84910466L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砀山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河
注册资本	131,658.55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6 年 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再生资源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供冷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草及相关制品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智能农业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3）皖能马鞍山

公司名称	皖能马鞍山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6836158204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恒兴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洪军
注册资本	66,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物业管理；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装卸搬运；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4）国能九江

公司名称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0705506933B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金鸡坡
法定代表人	廖彬生
注册资本	133,101.8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95 年 11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5）国能黄金埠

公司名称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27759969546H
注册地址	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黄金埠镇
法定代表人	吕刚
注册资本	9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6 日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余热、余气、粉煤灰综合利用；脱硫附属产品开发；电力下游产品开发、生产、经营；电能、热能及其他能源产品的销售；配电网、供热管网的建设和运营；电力、热力及其他综合能源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修理，煤炭及制品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港口经营，装卸搬运，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工程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6) 长电（休宁）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长电（休宁）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2MAD55M782M
注册地址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经济开发区黄山北路 18 号智谷科技园招商运营中心
法定代表人	唐道初
注册资本	163,02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30%

(7)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3MA2WFFMJ83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洞山中路 1 号（集团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戴邦圣
注册资本	97,755.1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电力电量生产与销售，炉渣、炉灰、脱硫石膏销售，供汽、供热、供冷、供水。（分支机构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9%

(8) 华能巢湖

公司名称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6679285019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居巢区夏阁镇大姚村
法定代表人	郭海全

注册资本	84,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 日
经营范围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售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废弃资源（不含危险废弃物）的回收、加工、处理、销售；工业供热管网的建设、运营、管理；汽、热、冷的购销；配电网的建设、运营、检修；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30%

（9）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6662202531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东路上东锦城商业街 21 栋 1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广磊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8.5%

（10）湖北国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国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1MA49DW721H
注册地址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神光花园 17 幢 1 单元 30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彦忠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发电副产品再利用的技术咨询服务；粉煤灰、脱硫石膏、炉渣、漂珠及石子煤及其他发电副产品的研发、销售；建筑材料的研发、销售；石灰石、石灰石粉购销及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力集团持股情况	电力集团持股 42%
----------	------------

（四）主要资产

1. 自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1）自有土地使用权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单、土地台账等资料、说明及确认，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61 宗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约为 4,392,338.22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① 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59 宗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为 3,264,084.88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74.31%，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一：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土地使用权”。其中，第 47 至 51 项为划拨用地，合计面积为 4,687.85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0.11%。

上述划拨用地证载权利人均均为洛河发电，洛河发电正在积极推进办理土地出让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洛河发电原有 13 宗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划拨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 1,238,137.29 平方米。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洛河发电已将其中 8 宗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合计对应原划拨面积 1,233,449.44 平方米，已完成划转土地转出土地的面积占原全部划拨土地面积约 99.62%；剩余的 5 宗划拨土地合计面积为 4,687.85 平方米，占原全部划拨土地总面积约 0.38%，根据标的公司说明，该等划拨土地主要为水源井及灰管线排水沟用地，未用于相关公司的重要生产设施，因相关政策原因暂未转为出让土地，未取得土地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保留划拨的批复文件。

综上，鉴于，（1）上述划拨土地总面积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0.11%，占比较低；（2）根据标的公司的确认，该等划拨土地目前主要用于水源井及灰管线排水沟用地，未用于相关公司的重要生产设施，无法继续使

用预计不会对对应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3）该等土地均由对应公司正常使用，不存在因该等土地导致的行政处罚、重大纠纷或争议；（4）淮南矿业作为交易对方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因土地问题被处罚、被要求缴纳土地出让金、被收回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所认为，相关公司持有上述划拨土地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 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2 宗土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合计面积约为 1,128,253.34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 25.69%，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用途
1	洛能发电	大通区上窑镇外窑村	1,107,746.67	西小湾灰场
2	洛能发电	大通区洛河镇林巷村、胡圩村	20,506.67	淮南洛河电厂专用线—大通站专用线扩建

其中，第 1 项系洛能发电用地，通过划拨方式取得，因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暂未办理权属证书。就该处土地：（1）安徽省人民政府于 1995 年 10 月 7 日出具皖地（1995）96 号《安徽省建设用地批复通知书》载明，经省政府批准，同意征用上窑镇农村集体土地 110.7747 公顷（计 1,661.62 亩）用于淮南洛河发电厂二期扩建工程灰场项目建设；（2）淮南市土地管理局于 1995 年 10 月 12 日核发淮南市大通区（1995）淮土审字第 12 号《建设用地批准书》，载明淮南洛河发电厂二期扩建工程储灰场项目批准用地面积 110.7747 公顷，建设用地经审核准予使用；（3）根据《淮南洛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南洛河电厂四期 2x1000MW 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标的公司说明，该处土地主要用于排灰，不涉及洛能发电的主要生产经营设施，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继续按照现状使用且不改变土地用途，且该处灰场预计于 2026 年“淮南洛河电厂四期项目”建成后开展封场工作。

第 2 项系洛能发电用地，通过划拨方式取得，该处土地已于 2008 年 7 月 18 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因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暂未办理权属证书。根

据标的公司说明，该处土地目前主要用于大通站专用线扩建用地，且非铁路专用线的主线部分，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继续按照现状使用且不改变土地用途。

就上述土地，淮南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出具《证明》载明：“本局认为：（1）洛能发电正常使用上述土地，该等土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上述土地用地行为未改变土地性质；在洛能发电未来注入上市公司后，在不改变土地用途的情况下，洛能发电可继续正常使用上述用地；（2）洛能发电上述用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上述土地未办理权属证书对洛能发电进行行政处罚。”

淮南矿业作为交易对方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因土地问题被处罚、被要求缴纳土地出让金、被收回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鉴于：（1）上述 2 处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面积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25.69%；（2）根据标的公司确认，占无证土地面积约 98.18%的部分目前主要用于储灰用途，未用于公司的重要生产设施，如无法继续使用预计不会对对应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3）该等土地均由对应公司正常使用，不存在因该等土地导致的行政处罚、重大纠纷或争议；（4）主管单位已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对应公司可以继续使用且不会因此对对应公司处以行政处罚；（5）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承担相应责任。本所认为，上述无证土地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自有房产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书、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单、资产台账等资料、说明及确认，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308 处自有房产，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593,272.64 平方米。具体如下：

① 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

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277 处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合计面积为 575,017.34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

自有房产面积的 96.92%。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二：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

其中，第 1-3 项房产（面积 1,260.87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房产面积的 0.21%），目前登记在淮南矿业名下。根据标的公司的说明，该等房产系电力集团自建房产并实际使用、管理，淮南矿业为该等房产对应土地的使用权人，因此暂无法将该等房产变更至标的公司名下。

第 186 项房产（面积 153.38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房产面积的 0.03%），目前登记在洛河发电前身“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淮南洛河发电分公司”名下。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及说明，洛河发电正在就此处房产办理证载权利人变更。

② 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

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 31 处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合计面积约为 18,255.30 平方米，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房产面积的 3.08%。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名称	面积（平方米）
1	电力集团	李一电站电控楼	227.50
2	凤台发电	凤台电厂氨区综合楼	115
3	洛能发电	灰水回收泵房	210
4	洛能发电	深井泵房	162
5	洛能发电	器材仓库	1,919.96
6	洛能发电	煤检楼	350
7	洛能发电	工业通讯站（房屋）	88
8	洛能发电	变电所、水泵房及检修间	1,509
9	洛能发电	配电间	288
10	洛能发电	脱硫区域厕所	175
11	洛能发电	灰浆泵房（二期）	100.42
12	洛能发电	天河大厦（微波综合楼）	7,038
13	洛河发电	教学楼	2,300
14	洛河发电	医院手术室	200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名称	面积（平方米）
15	洛河发电	幼儿园房屋	1,762
16	洛河发电	厂外浴室	351
17	洛河发电	厂外浴室收票房	31
18	洛河发电	厂外浴室售票房	21
19	洛河发电	灰场管理值班房	40
20	洛河发电	轨道衡计量室	133
21	洛河发电	轨道衡计量棚	290
22	洛河发电	工业站信号房屋	573
23	洛河发电	工业站电力房屋	26.50
24	洛河发电	工业站道口房屋	17.50
25	洛河发电	学校传达室	24.63
26	洛河发电	配电房	110.56
27	洛河发电	宿舍	112.88
28	洛河发电	厕所	18.60
29	洛河发电	东门值班室	30.96
30	洛河发电	中门值班室	15.67
31	洛河发电	西门值班室	14.12

其中，第 1 项，为电力集团实际使用房产，第 2 项为凤台发电实际使用房产，因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目前暂未办理权属证书。

2024 年 12 月 20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https://credit.ah.gov.cn/>）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电力集团“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期间，该机构在...住房城乡建设...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https://credit.ah.gov.cn/>）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凤台发电“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期间，该机构在...住房城乡建设...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第 3-12 项为洛能发电实际使用房产、第 13-31 项为洛河发电实际使用房产，因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目前暂未办理权属证书。

就上述洛能发电及洛河发电房产，淮南市大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载明：“经核查，上述房产系洛河电厂建设并使用。洛河电厂上述房屋建设使用行为系历史遗留原因形成，自上述房产建成以来未对其进行行政处罚。后续在符合办证条件的情况下，本局将积极配合洛河电厂办理上述房产权证，以推动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

淮南矿业作为交易对方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因房产问题被处罚、被收回、被拆除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鉴于：（1）上述 31 处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面积约占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自有房产面积的 3.08%，占比较小；（2）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确认，该等无证房产目前未用于公司的重要生产设施，无法继续使用预计不会对对应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3）该等房产均由对应公司正常使用，不存在因该等无证房产导致的重大行政处罚、纠纷或争议；（4）主管单位已就其中 29 处（面积约 17,912.8 平方米，约占全部无证房产面积的 98.12%）出具《证明》，确认对应公司可以正常使用，其他 2 处房屋使用人已取得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确认报告期内不存在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行政处罚；（5）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承担相应责任。本所认为，上述无证房产不会对本次重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租赁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1）租赁土地使用权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租赁协议等资料、说明及确认，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对外承租 11 宗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约为 7,460,750.7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面积 (平方米)	地址	用途	租赁期限
1	电力集团	架河镇淮北村	135,603.00	架河镇淮北村	工棚及材料堆场建设	2023.02.22-2026.02.21
2	电力集团	架河镇淮北村	28,812.00	架河镇淮北村	地下管道建设	2024.02.06-2025.02.05 (注)
3	电力集团	凤台县凤凰镇南金村、岗胡村、陈圩村、芮集村、三里沟村、后马场社区	36,978.00	凤台县凤凰镇南金村、岗胡村、陈圩村、芮集村、三里沟村、后马场社区	地下管道建设	2024.06.27-2025.06.26
4	电力集团	架河镇淮北村	4,798.00	架河镇淮北村	施工便道	2023.10.30-2026.10.29
5	洛能发电	淮南市上窑镇人民政府	约400,000.00	上窑镇三角湾小三角灰场	电力副产品处置、堆放	2022.01.01-2026.12.31
6	洛能发电	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53,644.41	安徽省淮南市洛河镇的南起 206 国道，北至洛河电厂西门总长约为 1,100 米的主干道及临近电厂部分场地	生产经营	2010.01.01-2040.12.31
7	凤台新能源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顾桥煤矿	19,000.00	凤台县顾桥镇童郢村境内	建设升压站及储能电站用地及后续使用	2024.08.23-2027.08.22
8	凤台新能源	关店乡人民政府	89,417.13	凤台县关店乡	光伏项目	2024.10.09-2044.10.08
9	凤台新能源	顾桥镇人民政府	2,350,666.67	凤台县顾桥镇	光伏项目	2024.10.09-2044.10.08
10	凤台新能源	丁集镇人民政府	808,498.53	凤台县丁集镇	光伏项目	2024.10.09-2044.10.08
11	凤台新能源	关店乡人民政府、丁集镇人民政府	3,533,333.00	凤台县关店乡、丁集镇	光伏项目	2022.08.29-2042.08.28

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该租赁已到期，该租赁土地已完成复垦验收。

上述租赁土地中，除第 7 项出租方已提供该等租赁土地的权属证书外，第 1-6 项、8-11 项出租方未能提供该等租赁土地的权属证书。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其中：（1）第 1-4 项，该等租赁协议均由当地镇人民政府见证签署，第 5、8-11 项，该等租赁协议由当地镇人民政府签署；（2）第 6 项，出租方保证在租赁协议存续期

间合法拥有该道路及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并有权租赁该道路及场地使用权。

第 1-4 项，该等租赁土地为集体所有土地，电力集团已取得架河镇淮北村村民以及凤台县凤凰镇南金村、岗胡村、陈圩村、芮集村、三里沟村、后马场社区村民签署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无异议的回证》《淮南矿业集团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工程施工便道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的群众意见》或《关于淮南矿业集团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地下管线敷设（凤台段）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的群众意见》，且该等租赁协议均由架河镇人民政府/凤凰镇人民政府签署或见证签署，或取得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临时用地批复。

第 8-11 项，该等租赁土地属于采煤沉陷区集体土地，已形成水面。凤台新能源租用该等水面用于淮能电力凤台丁集矿采煤沉陷区一期 20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淮能电力凤台丁集矿采煤沉陷区二期光伏电站项目方阵建设。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支持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规范用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12 号）规定，光伏方阵用地允许以租赁等方式取得，用地单位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国有土地权利主体、当地乡镇政府签订用地与补偿协议，报当地县级自然资源和林草主管部门备案。凤台新能源已根据以上规定与当地乡镇政府签订了水面使用包干协议，凤台县自然资源和林草主管部门的同级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及 2024 年 8 月 8 日分别召开丁集一期 200MW 光伏项目调度会、县重点项目调度会并出具会议纪要确认该等土地租赁的有效性。

淮南矿业作为交易对方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因土地问题被处罚、被要求缴纳土地出让金、被收回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鉴于：（1）根据标的公司确认，部分租赁土地目前主要用于临时占用建设相关配套设施，未使用租赁土地开展主要生产经营活动；（2）占租赁土地面积约 90.90%的部分主要用于光伏方阵用地，该等用地方式属于国家政策鼓励事项，且已签署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书面确认；（3）该等租赁土地均由对应公司正常使用，不存在因该等租赁土地事项导致的行政处罚、重大纠纷或争议；

(4) 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承担相应责任。本所认为，上述租赁土地瑕疵不会对本次重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租赁房产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租赁协议等资料、说明及确认，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承租 2 处房产，合计面积约为 5,211.14 平方米，具体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证号	面积 (平方米)	地址	用途	租赁期限
1	电力集团	淮南矿业	淮房地权证淮大字第 12005987 号	2,410.11	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 E 组团商业及服务楼	电力集团办公楼	—
2	淮浙煤电	淮南日报社	淮房地权证淮田字第 13030992 号	2,801.03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中路蓝天大厦西侧 3-7 层及一层北面两间房产	办公	2021.01.01-2025.12.31

上述租赁房产中，第 1 项为淮南矿业自建房，不属于商品房，无需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第 2 项淮浙煤电承租的房屋属于商品房，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6 号）的相关规定；经标的公司确认相关租赁合同处于正常履行状态。

《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 30 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第二十三条规定，“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九条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 1,000 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根据前述规定，淮浙煤电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不符合《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20 修正）》

（法释[2020]17号）第五条规定，“出租人就同一房屋订立数份租赁合同，在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承租人均主张履行合同的，人民法院按照下列顺序确定履行合同的承租人：（一）已经合法占有租赁房屋的；（二）已经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三）合同成立在先的”，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

淮南矿业作为交易对方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资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存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因房产问题被处罚、被收回、被拆除等）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遭受损失的，淮南矿业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鉴于：（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2）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淮浙煤电已实际使用上述租赁房屋用于办公，在过往经营过程中从未被任何方要求搬离该租赁房屋，如因上述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导致无法继续租赁需要搬迁时，淮浙煤电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能够合法租赁的场所；（3）报告期内淮浙煤电不存在因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导致的重大行政处罚、纠纷或争议；（4）交易对方淮南矿业已在《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承担相应责任。本所认为，上述房产租赁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会对本次重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在建工程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在建工程的相关资料及说明，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装机规模 500MW 以上的发电项目及煤矿项目）以及该等在建工程的主要建设手续如下：

（1）淮河能源控股集团谢桥电厂（2×66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立项批复文件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2022]670号	同意建设
项目用地和建设手续	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用字第341200202200057号	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
	颍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12262408120001—SX—002	准予施工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环评批复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皖环函[2023]652 号	同意建设
安全批复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5 修正）》，由生产经营单位自主进行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该项目已编制《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淮河能源控股集团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能评批复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许可[2023]33 号	对该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准予行政许可

（2）淮南潘集电厂二期扩建项目（2×660MW）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立项批复文件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2022]543 号	同意建设
项目用地和建设手续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字第 340400202300001 号	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字第 340406202300001 号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环评批复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皖环函[2022]1414 号	同意建设
安全批复	该项目已编制《淮南矿业集团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号：DF20220343AP(YP)）		
能评批复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许可[2022]140 号	对该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准予行政许可

（3）淮南洛河电厂四期项目（2×1000MW）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立项批复文件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2023〕517 号	同意建设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函〔2024〕204 号	同意变更建设主体为洛河发电
项目用地和建设手续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字第 340402202501001 号	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字第 340406202501001 号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环评批复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皖环函〔2024〕736 号	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措施
安全批复	该项目已编制《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南洛河电厂四期2x1000MW 煤电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号：BZAP-H2023100）		
能评批复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评（2024）35号	同意该项目节能报告

（4）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2×450MW）

类型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立项批复文件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2024]253号	同意建设
项目用地和建设手续	芜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字第3402002025YG0019539号	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环评批复	芜湖市生态环境局	芜环行审[2023]81号	同意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审批意见的要求建设
安全批复	该项目已编制《淮河能源燃气发电（芜湖）有限责任公司淮河能源集团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号：皖QT20240700008）		
能评批复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评[2023]43号	同意该项目节能报告

4. 知识产权

（1）专利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等资料，并经查询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系统（cpquery.cnipa.gov.cn），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获授予专利权的境内专利共 192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三：授权专利”。

（2）注册商标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经查询中国商标网（wcjs.sbj.cnipa.gov.cn），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取得境内注册商标。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出具的《软件著作权登记概况查询结果》，并经查询中国版权登记查询服务平台（register.ccopyright.com.cn/query.html），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 18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 采矿权

（1）采矿许可证基本情况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采矿许可证，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 1 项采矿权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采矿许可证编号	C1000002011021110107104
采矿权人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矿山名称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	煤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证载生产规模	300 万吨/年
核定生产规模	400 万吨/年（注）
矿区面积	34.0139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2008 年 4 月 8 日至 2037 年 7 月 9 日

注：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下发的皖经信煤炭函[2017]885 号《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淮南矿业集团谢桥等 19 处煤矿生产能力重新核定结果审查确认的批复》，顾北煤矿经审核确认的生产能力为 400 万吨/年。

（2）有偿处置情况

2005 年 2 月 25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5]第 29 号《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公司顾桥煤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载明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4 年 9 月 30 日，确定顾桥煤矿采矿权（矿山服务年

限的前 30 年、评估期内拟动用可采储量 19,489.17 万吨）评估价值为 129,806.95 万元。

2005 年 5 月 19 日，原国土资源部出具国土资矿认字（2005）第 278 号《国土资源部采矿权评估结果确认书》，确认顾桥煤矿评估 30 年，拟动用可采储量 19,489.17 万吨，采矿权价值为 129,806.95 万元。

2006 年 5 月 18 日，淮南矿业就设立顾北矿井采矿权请示原国土资源部，拟将顾桥井田矿分立为顾桥煤矿、顾北煤矿两对矿井开发。

2007 年 8 月 30 日，原国土资源部办公厅下发国土资厅函[2007]488 号《关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探矿权采矿权价款的通知》，同意淮南矿业以现金方式缴纳探矿权采矿权（包括新庄孜矿、谢一矿、潘一矿、潘三矿、谢桥矿、张集矿、顾桥矿、丁集矿）价款，共计 514,925.46 万元（其中，顾桥煤矿 129,806.95 万元）；同意淮南矿业探矿权采矿权价款的分期缴纳计划（除丁集矿为 2007、2008 年缴纳完毕外，其余为 2007 年至 2016 年缴纳完毕）。

2007 年 9 月 13 日，原国土资源部下发国土资函[2007]726 号《关于安徽省淮南、淮北煤炭国家规划矿区矿业权设置方案的批复》，同意该等调整。

2008 年 3 月 10 日，安徽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皖国土资函[2008]279 号《关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丁集、顾北煤矿采矿权转让申请的核查意见》，确认顾北煤矿 2007 年采矿权使用费由原顾桥煤矿缴纳，采矿权价款在原顾桥煤矿中已处置，按缴款计划分 10 期（2007-2016 年）缴纳。根据淮南矿业提供的支付凭证等文件及说明，淮南矿业已按照上述文件要求足额缴纳顾北煤矿基于国土资矿认字（2005）第 278 号《国土资源部采矿权评估结果确认书》确认的矿山服务年限的前 30 年采矿权价款。

《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第十五条规定：“已设且进行过有偿处置的采矿权，涉及动用采矿权范围内未有偿处置的资源储量时，比照协议出让方式，按以下原则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矿种目录》所列矿种，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逐年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矿种目录》外的矿种，按出让金额形式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采矿权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 顾北煤矿采矿权 (评估计算的服务年限 60.24 年、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31,323.98 万吨), 可采储量中尚有 23,026.62 万吨可采储量未完成有偿处置。对于剩余未处置资源量, 需按照出让收益率在评估计算期内开采该部分资源时开始按生产年份逐年缴纳出让收益。

(3) 储量备案情况

根据淮南矿业于 2006 年 5 月编制的《安徽省淮南煤田顾北煤矿矿产资料储量核实报告》、北京中矿联咨询中心于 2006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中矿联储评字[2006]14 号《〈安徽省淮南煤田顾北煤矿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 截至 2006 年 4 月 30 日, 顾北煤矿保有资源储量为 68,105.44 万吨。

根据原国土资源部于 2006 年 6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安徽省淮南煤田顾北煤矿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 上述储量核实报告、评审意见书及相关材料已经原国土资源部备案。

(五) 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1. 经营范围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等资料及说明,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一)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三) 分支机构及对外投资”部分。

2. 经营资质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资质证照,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的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批准机关
1	电力集团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41817-00370	2017.07.05 -2037.07.04	国家能源局 华东监管局
2	电力集团	建筑业企业资质 证书	D234920696	至 2029.05.21	安徽省住房 和城乡建设 厅
3	电力集团	承装(修、试) 电力设施许可证	4-4-00221-2024	2024.05.20 -2030.05.19	国家能源局 华东监管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批准机关
4	电力集团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JZ 安许证字 [2024]012796	2024.12.23 -2027.12.23	安徽省住房和 城乡建设厅
5	洛能发电	电力业务许可证	1241806-00083	2006.09.22 -2026.09.21	国家能源局 华东监管局
6	洛能发电	排污许可证	9134040073303477 7X001P	2020.06.24 -2025.06.23	淮南市生态 环境局
7	洛能发电	取水许可证	A340402S2021-109 1	2024.04.19 -2026.12.31	水利部淮河 水利委员会
8	洛河发电	取水许可证	B340403S2020-006 0	2023.10.07 -2028.10.06	安徽省水利 厅
9	淮浙煤电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41809-00117	2009.07.22 -2029.07.21	国家能源局 华东监管局
10	淮浙煤电	固定污染源排污 登记回执	9134040077737427 1N001X	2020.10.26 -2025.10.25	—
11	凤台发电	排污许可证	9134042177738616 89001P	2024.08.02 -2029.08.01	淮南市生态 环境局
12	凤台发电	取水许可证	A340421S2021-117 5	2025.01.01-2029 .12.31	水利部淮河 水利委员会
13	顾北煤矿	排污许可证	9134042177738615 X9001V	2023.07.09 -2028.07.08	淮南市生态 环境局
14	顾北煤矿	取水许可证	A340421G2022-028 5	2022.11.29 -2027.11.28	水利部淮河 水利委员会
15	顾北煤矿	取水许可证	A340421G2022-028 4	2022.11.29 -2027.11.28	水利部淮河 水利委员会
16	顾北煤矿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MK 安许证字 [2024]0020	2024.09.06 -2026.11.17	安徽省煤炭 工业办公室
17	顾北煤矿	爆破作业单位许 可证(非营业性)	3404001300036	2022.08.18 -2025.08.20	淮南市公安局
18	凤台新能源	电力业务许可证	1941823-10077	2023.08.23 -2043.08.22	国家能源局 华东监管局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必要业务资质和许可。

3.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1) 安全生产

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在建工程的项目安全批复取得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四）主要资产”之“3.在建工程”部分。自2022年1月1日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全

生产相关行政处罚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八）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之“2.行政处罚”部分。

报告期内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全生产合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规证明开具情况
1	电力集团	2024 年 12 月 20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 https://credit.ah.gov.cn/ ，下同）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电力集团“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2	检修分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检修分公司“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3	潘集分公司	2024 年 12 月 18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潘集分公司“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4	谢桥发电	2025 年 1 月 7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谢桥发电“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6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5	振潘新能源	2024 年 12 月 24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振潘新能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合规证明开具情况
6	芜湖燃气发电	2024 年 12 月 24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芜湖燃气发电“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7	凤台新能源	2024 年 12 月 24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凤台新能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8	洛能发电	2024 年 12 月 23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洛能发电“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9	洛河发电	2024 年 12 月 26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洛河发电“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10	淮能明光	2024 年 12 月 24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淮能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11	阜阳金风	2024 年 12 月 26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阜阳金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合规证明开具情况
12	淮浙煤电	2025 年 1 月 7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淮浙煤电“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6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13	凤台发电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凤台发电“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14	顾北煤矿	2025 年 1 月 22 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顾北煤矿“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院政办秘（2017）9 号文件，要求我市履行煤矿安全属地监管责任以来，截至出具证明之日，上述公司能够遵守并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未发生重大及特别重大安全事故，未发现其存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重大安全生产隐患，上述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15	州来能源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州来能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16	合肥发电	2025 年 4 月 9 日，经登录信用中国（安徽）网站获取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载明，合肥发电“2024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5 年 4 月 8 日期间，该机构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税务...等 40 个领域无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2）环境保护

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在建工程的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批复取得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四）主要资产”之“3.在建工程”部分。自2022年1月1日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环境保护相关行政处罚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八）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之“2.行政处罚”部分。

2023年6月30日，淮南市凤台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证明》载明，顾北煤矿“系我局辖区内企业。经我局核查，2021年1月1日至今，上述公司未发现其存在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重大环境污染事故”。2025年3月4日，淮南市凤台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证明》载明，顾北煤矿“自2023年1月1日至今，在凤台境内，未发现该企业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未受到我分局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电力集团及其他控股子公司就环境保护合规取得合规证明的情况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五）主要生产经营情况”之“3.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之“（1）安全生产”部分。

综上，本所认为，报告期内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中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受到相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重大债权债务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合同等资料、说明及确认，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 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18份正在履行中的本金金额1亿元以上的重大借款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五：重大合同”之“（一）借款合同”。

2. 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中的重大对外担保合同。

3. 重大业务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金额 1 亿元以上的重大业务合同主要包括并网合同、售电合同、采购合同、工程施工合同等，具体如下：

(1) 并网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4 份正在履行中的并网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主体	签署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并网期限
1	洛能发电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并入电网运行	2024.07.01	2024.07.01 -2029.12.31
2	洛能发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华东分部	并入电网运行	2022.10.09	2022.10.09 -2028.10.08
3	凤台新能源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并入电网运行	2024.02.29	2024.02.29 -2029.12.31
4	淮浙煤电、 淮浙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华东分部	并入电网运行	2022.09.27	2022.09.27 -2028.09.26

(2) 售电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4 份正在履行中的售电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主体	签署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1	洛能发电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购售电	2024.08.01	2024.08.01 -2027.07.31
2	洛能发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华东分部	购售电	2024.03.25	2024.01.01 -2024.12.31
3	凤台新能源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购售电	2024.04.10	2024.04.10 -2027.04.09
4	淮浙煤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华东分部	购售电	2024.03.25	2024.01.01 -2024.12.31

(3) 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5 份正在履行中的采购金额 1 亿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五：重大合同”之“（二）采购合同”。

(4) 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6 份正在履行中的合同金额 1 亿元以上的重大施工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五：重大合同”之“（三）工程施工合同”。

（七）税务

1. 税种及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及电力集团提供的说明，截至报告期末，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免征（注）

注：报告期内，凤台新能源 2023 年、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七）税务”之“2.税收优惠”部分。

2. 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及电力集团提供的说明，报告期内，凤台新能源享受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八十七条之规定，凤台新能源符合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条件，公司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税务合规情况

2025年2月19日，国家税务总局凤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出具《证明》载明，顾北煤矿“系我局辖区内纳税单位。经我局核查，2022年1月1日至今，上述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税务征收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实行守法经营，未发现其存在税务征收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电力集团及其他控股子公司就税务合规取得合规证明的情况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五）主要生产经营情况”之“3.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之“（1）安全生产”部分。

（八）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1. 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

根据电力集团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起诉状、判决书等资料、说明及确认，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作为原被告一方当事人的且争议标的本金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2. 行政处罚

根据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缴纳罚款凭证等资料、说明及确认，并经检索企业信息网、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官方网站等网站，自2022年1月1日至本次重组股东大会召开日，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共受到38项行政处罚，针对该等行政处罚，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合规证明证明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重大行政处罚，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重大行政处罚。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六：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电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本次交易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

（一）本次交易的债权债务处理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重组报告书并经核查，本次交易不涉及变更标的公司原有债权债务的享有和承担方式，即标的公司原有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和承担。

（二）关于金融债权人通知事项

根据重组报告书，本次交易将导致电力集团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根据电力集团与其金融债权人签署的现行有效的借款合同之规定，电力集团已就本次交易向相关金融债权人发函，就本次交易导致的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征询意见并获取必要的同意。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同意函》等材料及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电力集团已向全部 6 个金融债权人发出通知，并已收到全部金融债权人回函，回函率 100%。上述金融债权人已书面同意本次交易或书面同意合同仍按照现有约定具体执行不变。

八、关于本次交易的披露和报告义务

根据淮河能源披露的公告，本次交易期间，淮河能源主要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2024 年 12 月 17 日，淮河能源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披露淮河能源筹划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并停牌相关事项。

（2）2024 年 12 月 31 日，淮河能源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披露淮河能源拟向淮南矿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电力集团 89.30%股权的交易预案。

（3）2025 年 1 月 27 日，淮河能源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4）2025 年 2 月 27 日，淮河能源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5) 2025 年 3 月 27 日，淮河能源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6) 2025 年 4 月 21 日，淮河能源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

(7) 2025 年 5 月 9 日，淮河能源披露《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安徽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8) 2025 年 5 月 13 日，淮河能源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步披露相关决议文件。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淮河能源已履行了现阶段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其尚需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重组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九、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交易

1.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方淮南矿业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回避表决。

2.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电力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上市公司将新增部分关联交易。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11 月，上市公司的关联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上升至 31.35%和 28.35%，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至 22.08%和 18.69%。

根据电力集团提供的说明及确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占比上升的原因主要系电力集团下属电厂因生产经营即发电需要自淮南矿业及其下属企业采购燃料用动力煤，关联销售占比上升的原因主要系电力集团下属顾北煤矿向淮南矿业销售原料用炼焦煤，具体为顾北煤矿部分煤层的煤质较好，高于淮浙煤电所需发电用煤品质，为实现更好经济效益，通过销售至淮南矿业并洗选加工后对外销售，相关销售遵循市场定价，具备公允性。淮南矿业作为安徽省煤炭产能规模最大的企业，地处全国 14 个亿吨级煤炭基地之一的两淮矿区，在煤炭行业拥有较强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其煤炭产品以动力煤为主，是火电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煤炭产品。淮南矿业下属电厂和煤矿之间的煤炭交易是淮南矿业“煤电一体化”战略的具体表现形式，符合国家支持发展煤电联营的指导意见，有利于实现淮南矿业内企业资源共享和整合，实现采购和生产协同、技术研发协同、市场销售协同以及财务协同等，最大程度实现优势互补和发挥协同效应。一方面，煤炭原材料由淮南矿业以长协方式供应，有利于提高采购稳定性及熨平煤电周期性波动影响，特别是在煤炭市场价格波动环境下，稳定的长协煤炭供应提高了电力集团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通过淮南矿业协调电厂就近煤矿供应煤炭也有利于降低电力集团原材料运输成本，提高整体盈利水平。从定价公允性角度，电力集团从淮南矿业采购煤炭按照国家及地方发改委等相关政府部门要求，遵循安徽省内长协煤定价标准，与淮南矿业对外销售定价标准一致，具备公允性。

综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主要系部分因煤电行业属性与商业模式而无法避免、部分具备合理商业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定价具有公允性。

3. 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的规范

本次交易完成后，电力集团成为淮河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仍为淮河能源的控股股东，淮河能源集团仍为淮河能源的间接控股股东，安徽省国资委仍为淮河能源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确认，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披露和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定价等作了明确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

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增关联交易，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淮河能源集团、淮南矿业、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于本公司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相关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控制地位/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本公司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本公司将依法依规促成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二）同业竞争

1.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确认，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火力发电业务、售电业务、铁路运输业务及配煤业务，还拥有少量自发自用屋顶光伏项目。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淮南矿业，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在电力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标的公司下属已投产的火力发电项目包括淮浙煤电凤台电厂一期，洛河电厂二期、三期项目；在建及拟建的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谢桥电厂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洛河电厂四期 2×1000MW 火力发电项目、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已投产及在建的共计 911.08MW 光伏发电项目。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外，淮南矿业下属其他发电业相关情况包括：（1）淮南矿业全资孙公司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下属装机 22.5MW“以热定电”热电联产项目；（2）淮南矿业控股子公司平圩电厂下属平圩发电一期 2×600MW 火力发电项目以及在建的平圩电厂四期 2×1000MW 火力发电项目；（3）淮南矿业全资孙公司淮河能源燃气发电滁州有限责任公司下属 2×450MW 滁州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4）淮南矿业控股孙公司安徽淮能瑞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内蒙古淮能西部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 63.7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5）淮南矿业下属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71.2MW 煤矿瓦斯处理项目。

2. 前次同业竞争承诺情况

2016 年 4 月，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完成向淮南矿业购买其持有的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50.43%股权、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49%股权以及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为避免同业竞争，淮南矿业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下简称前次同业竞争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以上市公司为本公司下属从事能源业务进入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平台，并协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下属企业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技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在建项目及配套煤矿（以下简称“潘集电厂”）。由于上述资产暂不具备运营条件和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暂不将上述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诺，包括上述正在建设的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以本公司为建设主体可以享受更多优惠条件及便利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工程项目，本公司将积极督促上述工程项目规范运作，在解决项目审批和行业准入资质等合规性要求并具备正式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本公司向上市公司发出收购通知，由上市公司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上述相关资产，并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完成收购前，本公司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上述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

3、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自身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4、本公司确认并向上市公司声明，本公司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自身和作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的代理人签署的。

5、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的出具、解释、履行与执行均适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因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或与本承诺函有关的争议，由本公司及上市公司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中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根据淮南矿业提供的说明、确认及淮河能源相关披露文件，淮南矿业在作出前次同业竞争承诺以来，一直推进承诺履行。其中，上市公司已于 2016 年完成对新庄

孜电厂的收购。潘集电厂受建设进度因素影响，直至 2023 年 2 月完成全部机组投产，并具备正式运营条件，淮南矿业在全部机组投产三十日内向上市公司发送了资产收购通知，上市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收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还包括淮南矿业集团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谢桥电厂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洛河电厂四期 2×1000MW 火力发电项目、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与已投产的淮浙煤电凤台电厂一期、洛河电厂二期、洛河电厂三期项目，即淮南矿业全部符合上市条件的大型火力发电项目均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注入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标的不含前次同业竞争承诺中涉及的潘集电厂的配套煤矿朱集东矿，主要原因系淮南矿业下属煤矿均以分公司形式存续，若同步收购配套煤矿需变更矿业权人。根据安徽省关于矿业权转让有关规定，淮南矿业作为安徽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转让矿业权需满足转让有关前提条件，在经主管部门同意并经评估机构评估后通过招标、拍卖、挂牌等市场方式公开确定受让主体，上述程序较为复杂且将显著增加交易的时间周期及不确定性，朱集东矿暂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成熟条件。

3.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重组报告书及淮南矿业的说明，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将取得标的公司下属在建的淮南矿业集团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谢桥电厂 2×660MW 火力发电项目、洛河电厂四期 2×1000MW 火力发电项目、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与已投产的淮浙煤电凤台电厂一期、洛河电厂二期、洛河电厂三期项目以及 911.08MW 光伏发电项目。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电力业务同业竞争情况能够得到进一步解决。

根据淮南矿业提供的说明及确认，本次交易完成后，淮河能源与淮南矿业相同或相似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1）电力业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尚未注入上市公司的电力业务项目还包括：（1）淮南矿业全资孙公司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下属装机 22.5MW“以热定电”热电联产项目；（2）淮南矿业控股子公司平圩电厂下属平圩发电一期 2×600MW 火力发电项目以及在建的平圩电厂四期 2×1000MW 火力发电项目；（3）淮南矿业全资孙公

司淮河能源燃气发电滁州有限责任公司下属 2×450MW 滁州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

（4）淮南矿业控股孙公司安徽淮能瑞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内蒙古淮能西部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 63.7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5）淮南矿业下属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71.2MW 煤矿瓦斯处理项目。

①与上市公司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项目

亳州瑞能“以热定电”热电联产项目：该项目主要为总装机 22.5MW 的背压机组，主要产品为热能，为亳州地区古井产业园区及附近企业供应热力，该项目规模较小，电力产品属于生产热能过程中的配套产品，不以发电上网作为主要目的，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在客户结构、业务区域及模式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南矿业通过下属孙公司持有 63.72MW 光伏发电项目，该等项目均属于“全部自用”或“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光伏发电项目，主要为合理利用生产经营用地，降低外购电成本，报告期内主要电力为自用，余量上网部分电量均为保障性收购，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淮南矿业下属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71.2MW 煤矿瓦斯处理项目系为妥善解决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瓦斯带来的安全及环保隐患及而建设的配套处理项目，该等项目装机规模较小，仅为 71.2MW，所生产的电力均为自用，不进行上网销售，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②预计与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项目

淮河能源燃气发电滁州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滁州天然气调峰电厂项目：该项目为 2024 年 5 月新投产的发电项目，其电源类型为天然气发电，主要用于电网调峰，即在当地用电系统在其高峰时段调节用电负荷，业务模式与传统煤电项目具有明显差异，与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的燃煤发电机组暂不构成同业竞争，但与标的公司新建的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存在潜在同业竞争。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处于在建状态，在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将形成潜在同业竞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滁州天

然气调峰电厂项目投产时间较短、尚未实现盈利，暂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淮南矿业已出具承诺，在未来具备条件后将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平圩电厂下属火力发电项目：2024年6月，淮南矿业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开发协议，拟共同投资开发平圩四期项目。2024年12月，淮南矿业完成对平圩电厂单方面增资并实现控股，增资完成后，淮南矿业对其持股比例由40%上升至51%。平圩电厂拥有2台亚临界600MW机组，以及在建的四期2×1000MW超超临界机组（预计于2025年底投产），投产后现有的两台老旧机组将逐步退出运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南矿业已取得平圩电厂的控制权，其旗下火电业务将与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鉴于平圩电厂老旧机组具有明确退出预期、新建四期2×1000MW超超临界机组尚未投产、存在土地房产产权瑕疵等，暂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淮南矿业已出具承诺，在未来具备条件后将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2）煤炭业务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包括淮浙煤电下属分公司顾北煤矿。作为凤台电厂一期的配套煤矿，顾北煤矿煤炭产品除淮浙煤电自身生产过程使用外，还存在向淮南矿业销售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淮浙煤电将继续通过与淮南矿业通过委托加工及销售方式，约定顾北煤矿所生产的煤炭产品除支持淮浙煤电需求情况外的部分，由淮南矿业统一对外销售。淮南矿业承诺严格履行与淮浙煤电签署的委托销售及服务费用协议，优先保障凤台电厂的煤炭产品需求，以及承诺顾北煤矿生产的煤炭产品在满足淮浙煤电需求之外，淮南矿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出售顾北煤矿生产的煤炭产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新增煤炭产品直接销售业务，委托销售安排不会损坏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业务重合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淮南矿业产生新的实质性同业竞争。

综上，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将取得控股股东旗下的优质大型火力发电机组，将显著减少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并强化主业。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新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 本次交易完成后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淮南矿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将发生变化，淮南矿业根据实际情况对已出具的前次同业竞争承诺进行相应调整并提交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调整后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以上市公司为本公司下属从事能源业务进入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平台，并协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部分发电项目因尚未投运、产权瑕疵、盈利能力等原因目前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电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将积极督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盈利能力，在项目建成且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合规性、盈利能力要求等条件后3年内注入上市公司。在项目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至完成注入上市公司前，本公司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项目交由上市公司经营管理。

3、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与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委托销售及服务费用协议，优先保障凤台电厂的煤炭产品需求，并承诺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下属顾北煤矿生产的煤炭产品在满足凤台电厂需求之外，本公司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出售顾北煤矿生产的煤炭产品，保障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4、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自身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5、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有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及时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有权优先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根据其届时实际情况选择是否从事或参与该等业务机会。

6、本公司确认并向上市公司声明，本公司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自身和作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的代理人签署的。

7、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止。如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或补偿。”

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集团根据实际情况对现有《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进行调整并提交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调整后的《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敦促子公司淮南矿业严格履行其就本次交易出具的《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自身及本公司控制的除淮南矿业（含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有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及时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有权优先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根据其届时实际情况选择是否从事或参与该等业务机会。

4、本公司确认并向上市公司声明，本公司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自身和作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的代理人签署的。

5、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止。如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或补偿。”

综上，本所认为，上述淮河能源集团、淮南矿业为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所作出的承诺合法有效，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十、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

（一）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并经核查，淮河能源本次交易所发行的股份均为 A 股股份，每股股份具有同等的权利且为同等价格，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之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并经核查，本次交易未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实施，符合《证券法》第九条之规定。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根据重组报告书、淮河能源的说明并经核查，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高耗能、高排放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的土地、房产瑕疵、环保处罚已在本法律意见书“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部分作出披露。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

（2）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并经核查，本次交易完成后，淮南矿业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预计变更为 80.08%，淮南矿业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安徽省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社会公众股持股比例高于 10%，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淮河能源股票仍具备上市条件。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淮河能源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

（3）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

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并经核查，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中联评估出具且经淮河能源集团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由交易各方协议确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标的资产定价原则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淮河能源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4）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电力集团 89.30%股权，根据淮河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资产过户或转移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不涉及变更标的公司原有债权债务的享有和承担方式，即标的公司原有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和承担，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之规定。

（5）本次交易完成后，电力集团将成为淮河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上市公司的说明，本次交易可以整合集团内优质电力资产，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实现协同效应，有利于增强淮河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淮河能源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

（6）本次交易完成后，淮河能源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根据淮河能源集团、淮南矿业出具的承诺，淮河能源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仍独立于淮河能源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交易不会影响淮河能源的独立性。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

（7）淮河能源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制定了相应的组织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健全。淮河能源上述规范法人治理的措施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完成后，淮河能源仍将保持其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

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之规定。

2.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1）根据淮河能源公开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度审计报告》，淮河能源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

（2）根据淮河能源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淮河能源及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3.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1）根据淮河能源为本次交易编制的重组报告书，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淮河能源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本所律师核查，淮河能源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集团已出具《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不会导致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主要系部分因煤电行业属性与商业模式而无法避免且具备合理商业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定价具有公允性，不会导致新增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所认为，基于上述且和相关承诺得到切实履行的情形下，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之规定。

（2）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电力集团 89.30%股权。根据淮河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资产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之规定。

(3)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火力发电业务、售电业务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新能源发电业务，并拥有一座下属配套煤矿，双方主营业务高度重合，存在显著协同效应，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之规定。

4.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淮河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淮河能源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3.0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

5.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淮河能源股份锁定期的相关承诺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之规定。

(四) 本次交易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淮河能源出具的承诺、淮河能源董事会出具的书面说明及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核查淮河能源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淮河能源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所述情形：

(1) 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

(2) 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

(3)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 淮河能源或者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 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的上述相关规定。

十一、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的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如下：

机构类型	名称	相关业务资格	证号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914403001017814402
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1110000E00017891P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3000001
备考审阅机构			
评估机构	中联评估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0551005002

根据上述机构提供的资格文件，并经查询中国证监会网站合法机构目录页面（http://www.csrc.gov.cn/csrc/c101969/zfxxgk_zdgg.shtml）、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https://www.sac.net.cn/>）、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网站（<https://cmis.cicpa.org.cn/#/login>），本所认为，上述证券服务机构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相关证券服务的适当资格。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就本次交易相关方买卖股票的情况，本所已出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股票交易自查期间相关机构及人员买卖股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十三、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根据《自查表》相关要求，除本法律意见书中已核查的内容及本次交易不涉及的事项外，本所律师对《自查表》中涉及的其他需律师核查的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并发表以下意见：

（一）1-1 交易必要性及协同效应

独立财务顾问应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1）本次交易的商业逻辑，是否存在不当市值管理行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交易披露前后是否存在股份减持情形或者大比例减持计划；本次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2）上市公司所购买资产与现有主营业务没有显著协同效应的，核查最近十二个月的规范运作情况，是否满足上市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寻求第二增长曲线等需求，是否符合商业逻辑，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3）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核查拟购买资产所属行业是否符合科创板行业定位、所属行业与科创板上市公司是否处于同行业或者上下游，以及拟购买资产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有协同效应。律师应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经本所律师审阅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重组报告书、《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资产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间接控股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等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认为，本次交易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不存在不当市值管理行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间接控股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相关不减持承诺。本次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火力发电业务，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及新能源发电业务，并拥有一座下属配套煤矿，上市公司所购买资产与现有主营业务有显著协同效应；上市公司为主板上市公司，不涉及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二）2-8 标的资产——资金占用

独立财务顾问应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1）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包括形成背景和原因、时间、金额、用途、履行的决策程序、解决方式、清理进展；（2）通过向股东分红方式解决资金占用的，标的公司是否符合分红条件，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分红款项是否缴纳个人所得税；（3）是否已采取有效整改措施并清理完毕，是否对内控制度有效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律师、会计师应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经本所律师审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确认，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拆借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标的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拆出余额共计本金 77,000.00 万元，具体包括对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余额 50,000.00 万元、对淮矿上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本金余额 13,000.00 万元、对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贷款本金余额 7,000.00 万元、以及对淮河能源燃气发电滁州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本金余额 7,000.00 万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针对报告期末存在的资金拆借余额及利息，相关方已经完成归还。其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款已于 2025 年 2 月归还，淮矿上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已于 2025 年 2 月归还，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贷款已于 2025 年 1 月归还，淮河能源燃气发电滁州有限责任公司拆借款已于 2025 年 1 月归还。

经核查，本所认为，报告期末标的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情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述相关事项已予以清理，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三）2-10 标的资产——曾在新三板挂牌、前次 IPO 和重组被否或终止

独立财务顾问应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1）构成重组上市的，筹划重组上市距前次 IPO 被否或终止之日是否超过 6 个月；（2）申报 IPO、重组被否或终止的具体原因及整改情况、相关财务数据

及经营情况与申报 IPO、重组时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动及原因等情况，是否存在影响本次重组条件的情形；（3）拟购买资产是否曾接受 IPO 辅导，辅导后是否申报，如否，请核查未申报原因及其是否存在影响本次重组条件的情形；（4）拟购买资产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及摘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及其他方面的违法违规情形，是否受到处罚及具体情况，本次重组方案中披露的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等信息与挂牌期间披露信息是否存在差异及差异的具体情况和原因。律师、会计师应对（2）（4）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经本所律师审阅电力集团的工商登记资料、上市公司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并经确认，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电力集团未曾于新三板挂牌，未接受 IPO 辅导及申报 IPO。上市公司于 2022 年向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淮南矿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电力集团系标的公司淮南矿业的子公司，后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因非电力集团的原因终止。

经核查，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未曾于新三板挂牌、未接受 IPO 辅导及申报 IPO，上市公司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情况不会对本次重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2-11 收购少数股权（参股权）

独立财务顾问应核查本次交易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3，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律师应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标的公司对外投资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之“（三）分支机构及对外投资”。经本所律师审阅标的公司的参股公司《章程》、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上市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标的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为发电企业，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备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相关资产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持续经营能力，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投资收益。标的公司持有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50%股权，该参股金融机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对应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三项指标均不超过上市公

司同期合并报表对应指标的 20%。

（五）2-15 承诺事项及舆情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应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1）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各方是否按照《重组办法》《26 号格式准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之 1-7 等规定出具承诺；（2）本次交易相关的舆情情况，相关事项是否影响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对于涉及的重大舆情情况审慎核查并发表意见。律师应对上述事项（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律师、会计师和评估师应视舆情情况，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各方相关承诺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概况”之“六、本次交易相关方做出的重要承诺”披露，经本所律师审阅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各方就本次交易出具的承诺，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各方已按照《重组管理办法》《26 号准则》等规定出具承诺。

根据标的公司、上市公司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公开渠道检索舆情情况，自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停牌日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不存在实质性影响本次重组条件且对本次重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舆情。

（六）5-2 信息披露要求及信息披露豁免

独立财务顾问应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发表明确核查意见：（1）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中的相关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包含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披露程度达到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所必需的水平；（2）所披露的信息一致、合理且具有内在逻辑性；简明易懂，便于一般投资者阅读和理解；（3）上市公司未进行披露或提供相关信息或文件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信息或文件是否影响投资者决策判断、是否为己公开信息；律师应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会计师应对标的资产审计范围是否受到限制及审计证据的充分性，以及豁免披露的财务信息是否影响投资者决策判断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评估师应对标的资产评估范围是否受到限制及评估证据的充分

性，以及豁免披露的评估信息是否影响投资者决策判断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经本所律师审阅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关于本次交易的决策文件，重组报告书及配套文件，本次交易中介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及相关文件，本次交易各方出具的声明及承诺，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符合《26号准则》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二十条相关要求。

十四、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内容符合《重组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淮河能源为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为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实施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本次交易涉及的《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将自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日起生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四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经办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唐丽子",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唐丽子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高照",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高照

单位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玲",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王玲

二〇二五年 五月二十 日

附件一：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1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87号	潘集区架河镇境内	5,089.78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2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3号	潘集区芦集镇境内	1,808.05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3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4号	潘集区芦集镇境内	352.86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4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2号	潘集区芦集镇、架河镇境内	6,482.38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5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1号	潘集区架河镇境内	41,672.65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6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7号	潘集区架河镇境内	248,677.08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7	电力集团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25295号	潘集区芦集镇境内	13,977.19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3	无
8	谢桥发电	皖(2023)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6715号	颍上县谢桥镇老王庄村	85,006.54	工业用地	作价出资 (入股)	2068.08.22	无
9	谢桥发电	皖(2023)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6716号	颍上县谢桥镇化中社区	36,724.33	工业用地	出让	2053.03.09	无
10	谢桥发电	皖(2024)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05661号	颍上县黄桥镇双楼村境内	3,000.00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2073.05.29	无
11	谢桥发电	皖(2024)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05657号	颍上县谢桥镇化中社区境内	80,309.13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5.29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1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5号等	凤台县凤凰镇凤蒙公路西侧	477,264.9	公用设施用地	出让	2069.07.24	无
1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4号等	凤台县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境内	51,126.2	工业用地	出让	2069.07.24	无
1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9号等	凤台县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境内	594,417.9	工业用地	出让	2069.07.24	无
1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587号	凤台县顾桥镇童郢村境内	226	工业用地	出让	2069.07.24	无
1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590号	凤台县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境内	15,353.2	工业用地	出让	2069.07.24	无
1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859号	顾桥镇童郢村境内	21,454.8	工业用地	出让	2069.09.23	无
18	淮浙煤电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29213号	顾桥镇南圩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833.5	采矿用地	出让	2073.03.13	无
19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83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0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0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81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1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1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97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2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2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96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3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3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94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4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4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011290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5室	2.3	综合(办公)	出让	2052.12.01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25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9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6 室	4.4	综合(办 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6	淮浙煤电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8号	上城区凤凰城3幢2717 室	3.5	综合(办 公)	出让	2052.12.01	无
27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91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9室	1.2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28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90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8室	2.78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29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9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7室	2.78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0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8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6室	2.6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1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7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5室	2.6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2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6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4室	1.13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3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5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3室	2.49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34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4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2室	2.49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5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3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701室	2.53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6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2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9室	1.2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7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1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8室	2.78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8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80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7室	2.78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39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9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6室	2.6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40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8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5室	2.64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41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7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4室	1.13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42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6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3室	2.49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43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5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2室	2.49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44	淮浙煤电	淮国用(2010)第 G030974号	田区洞山街道洞山新 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 1601室	2.53	住宅	出让	2078.01.28	无
45	芜湖燃气发电	(皖)2024芜湖市不动 产权第1726433号	安徽省芜湖三山经济 开发区	108,111.35	工业用地	出让	2074.12.24	无
46	淮南洛河发电 厂	国地〔全〕字第1-3-66 号	厂铁路东门至大通新 火车站	238,481.17	工业	—	—	无
47	洛河发电	皖(2023)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81815号	大通区洛河镇陈庄村	363.99	工业用地	划拨	—	无
48	洛河发电	皖(2023)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81819号	大通区洛河镇陈庄村	284.98	工业用地	划拨	—	无
49	洛河发电	皖(2023)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81996号	大通区洛河镇陈庄村	279.50	工业用地	划拨	—	无
50	洛河发电	皖(2023)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82081号	大通区洛河镇陈庄村	408.48	工业用地	划拨	—	无
51	洛河发电	皖(2023)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82038号	大通区洛河镇	3,350.90	工业用地	划拨	—	无
5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0289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 厂	20,011.81	城镇住宅 用地、工 业用地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至 2095.01.06;工业 用地至 2075.01.06	无
5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 产权第0009700号等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 厂	174,128.19	工业用地	出让	2075.01.06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权利 限制
5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1942号	田家庵区田东街道	8,191.66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出让	2075.01.06	无
5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2号等	田家庵区田东路	45,517.49	工业用地	出让	2075.01.06	无
5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6号等	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3,941.46	商服用地	出让	2065.01.06	无
5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5号等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	24,471.34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2065.01.06 /2075.01.06	无
5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35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西区住宅楼	30,860.37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2065.01.06	无
5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91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	912,842.56	工业用地、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	工业用地至2076.01.06; 城镇住宅用地至2095.01.06; 零售商业用地至2065.01.06; 医疗卫生用地至2075.01.08	无

附件二：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	淮南矿业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4号	八公山区孔李光伏电站电气集中控制楼	301.4	2068.08.22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4号	无
2	淮南矿业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8号	八公山区孔李光伏电站孔李光伏电站门岗	39.32	2068.08.22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8号	无
3	淮南矿业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7号	八公山区孔李光伏电站矿区光伏发电管理中心办公室	920.15	2068.08.22	皖（2023）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80257号	无
4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69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1	68.22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4号	无
5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68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2	67.2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5号	无
6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78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3	67.2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6号	无
7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76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4	30.61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7号	无
8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75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5	71.26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8号	无
9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09001274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A座1606	71.26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G030979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0	淮浙煤电	淮房地权证淮田字第 09001272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607	75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0 号	无
11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71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608	75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1 号	无
12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70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609	33.5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2 号	无
13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79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1	68.22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3 号	无
14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0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2	67.2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4 号	无
15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1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3	67.2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5 号	无
16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2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4	30.61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6 号	无
17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6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5	71.26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7 号	无
18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5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6	71.26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8 号	无
19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67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7	75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89 号	无
20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4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8	75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90 号	无
21	淮浙煤电	房地权淮田字第 09001283 号	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新村上东城市公寓 A 座 1709	33.57	2078.01.28	淮国用（2010）第 G030991 号	无
22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3997 号	凤凰城 3 幢 2710 室	38.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3 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3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06 号	凤凰城 3 幢 2711 室	38.5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1 号	无
24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11 号	凤凰城 3 幢 2712 室	38.5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97 号	无
25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08 号	凤凰城 3 幢 2713 室	38.5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96 号	无
26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12 号	凤凰城 3 幢 2714 室	38.5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94 号	无
27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01 号	凤凰城 3 幢 2715 室	38.58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90 号	无
28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18 号	凤凰城 3 幢 2716 室	73.23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9 号	无
29	淮浙煤电	杭房权证上移字第 10864010 号	凤凰城 3 幢 2717 室	58.62	2052.12.01	杭上国用(2010)第 011288 号	无
3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65 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1#机主厂房)	13,378.1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65 号	无
3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0 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2#机主厂房)	14,784.9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0 号	无
3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1 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集中控制楼房)	9,248.6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1 号	无
3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2 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灰渣控制楼)	1,521.9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892 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3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8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T1转运站)	66.7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8号	无
3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3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T2转运站)	868.0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3号	无
3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9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输煤皮带尾部小室)	262.8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9号	无
3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碎煤机楼)	1,457.6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5号	无
3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推煤机库)	460.0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6号	无
3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7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输煤综合楼)	2,483.5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7号	无
4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2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废水综合楼)	775.3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2号	无
4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8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燃油泵房)	35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8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4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3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灰库空压机房)	195.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3号	无
4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4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化学水处理室及室外构筑物)	3,249.7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4号	无
4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一期循环水加氯间及设备基础)	211.9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5号	无
4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4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循环水泵房)	973.5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4号	无
4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继电器楼)	1,506.1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6号	无
4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空气压缩机室建筑)	379.9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5号	无
4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3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制氢站)	80.5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3号	无
4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7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制冷加热站)	508.2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7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5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4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启动锅炉房及配电间)	433.4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4号	无
5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2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检修车间)	1,910.4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2号	无
5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消防车库)	1,202.2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85号	无
5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8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生产管理楼)	4,157.9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8号	无
5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9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消防泵房)	833.9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9号	无
5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4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雨水泵房)	196.9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4号	无
5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原水升压泵房)	386.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6号	无
5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2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脱硫工艺楼)	2,304.1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5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1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湿磨车间)	525.2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1号	无
5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1号氧化风机房)	142.7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5号	无
6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2号氧化风机房)	142.7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6号	无
6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综合办公楼)	5,384.7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6号	无
6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1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食堂)	2,556.1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1号	无
6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7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凤台电厂羽毛球馆)	1,259.2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57号	无
6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3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材料库)	4,793.2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3号	无
6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0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一期工程运行公寓北楼)	1,517.1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0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6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6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一期工程运行公寓南楼)	1,517.1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6号	无
6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8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一期工程检修公寓北楼)	1,724.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8号	无
6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2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一期工程检修公寓南楼)	1,724.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2号	无
6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5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职工宿舍楼A标)	3,105.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5号	无
7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0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一期(职工宿舍楼B标)	3,105.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0号	无
7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9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二期(职工宿舍楼1号楼)	3,883.9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9号	无
7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0号	桂集镇园艺社区、凤凰镇高山社区境内凤台电厂二期(职工宿舍楼2号楼)	3,883.9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0号	无
7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东门地销煤门岗)	89.5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7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7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东门进矿路门岗)	201.8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7号	无
7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雨水泵房)	64.5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4号	无
7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2#间职工宿舍连系楼)	443.9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5号	无
7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四人间单身宿舍楼)	5,646.0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5号	无
7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转载点)	139.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1号	无
7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0#职工宿舍楼)	10,084.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8号	无
8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1#单身宿舍楼)	4,887.3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3号	无
8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10KV变电所)	3,159.9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7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8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3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1号水源井泵房)	32.7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38号	无
8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2#区队楼)	6,938.8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8号	无
8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2#四人间单身宿舍楼)	6,004.2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3号	无
8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2#污水处理站办公楼)	216.8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2号	无
8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2#污水处理站泵房)	27.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7号	无
8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3#单身宿舍楼)	6,475.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6号	无
8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3#科技公寓楼)	3,736.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3号	无
8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3#区队楼室外材料棚)	3,195.3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3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9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3号低压配电室)	346.2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7号	无
9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5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4#单身宿舍楼)	6,869.9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50号	无
9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9#单身宿舍楼)	9,987.2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7号	无
9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SVG室)	142.2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0号	无
9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安装队库房)	180.5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9号	无
9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材料库(二))	5,659.0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6号	无
9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材料库棚)	2,468.4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5号	无
9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3#-4#宿舍连系楼)	443.9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9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5#单身宿舍楼)	7,468.9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3号	无
9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变电所)	609.1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2号	无
10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公厕)	79.8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2号	无
10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行政办公楼)	17,689.11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5号	无
10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3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行政办公楼连廊)	1,325.9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37号	无
10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科技公寓1#楼)	3,736.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8号	无
10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5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科技公寓2#楼)	3,736.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51号	无
10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食堂)	6,158.9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5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0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食堂至综合楼连廊)	80.0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4号	无
10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雨水泵房)	16.6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4号	无
10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场前区浴池连廊)	197.4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6号	无
10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单身宿舍楼6#楼)	4,532.8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7号	无
11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单身宿舍楼7#楼)	4,532.8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9号	无
11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单身宿舍楼8#楼)	4,532.8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9号	无
11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磅房)	106.5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9号	无
11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面充电整流室)	421.5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8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1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面通风机房)	1,188.1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0号	无
11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面压风机泵房)	81.4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4号	无
11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面压风机房)	1,284.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6号	无
11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地面注浆站)	583.4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9号	无
11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第二职工食堂)	5,752.5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4号	无
11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电缆库)	836.8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4号	无
12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防火灌浆泥浆搅拌站)	664.9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7号	无
12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副井电控室)	406.7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6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2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79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副井井口房)	1,271.7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791号	无
12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副井提升机房)	1,085.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0号	无
12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矸石推翻车机房爬车机房)	370.9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0号	无
12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干湿煤泥棚)	1,471.2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1号	无
12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钢材棚)	800.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5号	无
12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高压配电室)	97.1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3号	无
12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给水净化站)	167.1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1号	无
12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工业场地公共厕所)	90.5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3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3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工业场地锅炉房冲灰泵房)	105.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9号	无
13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锅炉房)	929.0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8号	无
13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锅炉房水处理间)	171.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9号	无
13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行政办公楼裙楼)	3,185.1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4号	无
13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化验办公楼)	2,979.0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9号	无
13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机电设备库)	4,105.1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6号	无
13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绞车队加工车间)	107.7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6号	无
13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绞车队库房及办公室)	362.4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5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3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介质库)	193.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3号	无
13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坑木加工房)	686.0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2号	无
14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坑木加工房办公室)	155.6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5号	无
14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坑木加工房公厕)	8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8号	无
14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坑木加工房设备修理车间)	158.7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7号	无
14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空气加热室)	241.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0号	无
14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矿车修理车间)	1,089.0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8号	无
14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垃圾中转站)	110.1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0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4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煤泥转载楼)	2,110.5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9号	无
14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煤样取样室)	161.7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0号	无
14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浓缩车间)	125.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64号	无
14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女工宿舍)	5,133.0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3号	无
15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炮泥加工间)	170.1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5号	无
15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破碎楼)	394.6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3号	无
15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区队办公楼)	7,219.6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8号	无
15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区队办公楼(三))	10,601.7 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1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5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区队楼连廊)	226.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7号	无
15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日用消防泵房)	358.6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9号	无
15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生活福利联合建筑)	12,445.7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1号	无
15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生活区东部变电所)	227.21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47号	无
15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水泥库)	780.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10号	无
15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托辊车间)	308.9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6号	无
16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瓦斯抽放站)	59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18号	无
16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瓦斯抽放站泵房)	78.7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7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6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污水处理站办公楼)	759.3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3号	无
16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污水处理站泵房)	53.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8号	无
16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物管科仓库排班室)	493.6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62号	无
16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信号室)	904.3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22号	无
16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8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修理车间)	7,921.40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8号	无
16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选煤厂机修车间)	1,132.9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4号	无
16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选煤厂浴室及派班室)	756.0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2号	无
16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压滤车间)	1,673.54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34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7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2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氧气乙炔站)	136.6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21号	无
17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20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运输队库房)	156.9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20号	无
172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运转队库房)	158.7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72号	无
173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支护材料加工车间)	2,307.13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99号	无
174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5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制氮车间)	442.0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5号	无
175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7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主厂房)	4,645.96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07号	无
176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主井1#绞车房)	944.1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99号	无
177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主井2号绞车房)	558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85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78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主井卸载楼)	121.82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01号	无
179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9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综采设备库)	8,127.19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5029号	无
180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1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综合楼)	6,462.65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81号	无
181	淮浙煤电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6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综掘设备维修车间)	2,152.77	2069.07.24	皖(2019)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916号	无
182	淮浙煤电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4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分拣大棚)	457.4	2069.07.24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4号	无
183	淮浙煤电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集中降温系统工程EPC楼)	1,962.78	2069.07.24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3号	无
184	淮浙煤电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2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土产材料大棚)	4,729.09	2069.07.24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2982号	无
185	淮浙煤电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7893号	顾桥镇南圩村、童郢村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小车库及刑警中队楼)	3,042.69	2069.07.24	皖(2023)凤台县不动产权第0067893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86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淮南洛河发电分公司	皖(2024)合肥市不动产权第8031381号	经开区引针路66号中环城D地块6幢1701	153.38	2072.03.20	—	无
18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2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394.5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2号	无
18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610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756.2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610号	无
18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4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70.94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4号	无
19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5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79.9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5号	无
19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3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00.3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3号	无
19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4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00.3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4号	无
19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2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96.3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19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0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1,309.3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0号	无
19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26.52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无
19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620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728.4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620号	无
19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16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76.9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16号	无
19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15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1,285.7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15号	无
19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78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1,468.3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78号	无
20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63号	田家庵区田东路	200.3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63号	无
20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6号	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140.85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6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0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2号	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4,223.25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2号	无
20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1号	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100.12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1号	无
20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5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1#单身宿舍	1,935.38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45号	无
20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7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2#单身宿舍	1,935.38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76号	无
20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托儿所	880.7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56号	无
20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45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学校配电房	104.1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453号	无
20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教学楼西栋	1,139.5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598号	无
20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35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西区住宅楼	1,621.68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235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1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医院楼房	750.4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8号	无
21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新建焊工班101、201	501.2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3号	无
21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起重训练房101、201	583.7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1号	无
21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培训楼101、201、301	828.5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7号	无
21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俱乐部	1,561.57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4号	无
21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俱乐部厕所	38.64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3号	无
21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俱乐部仓库	52.0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50号	无
21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9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俱乐部售票室	38.0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94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1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9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工会阅览室	461.1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93号	无
21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食堂办公室	307.6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3号	无
22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生活区食堂	1,235.37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6号	无
22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游艺室	246.2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42号	无
22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6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液化气库北栋	97.3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066号	无
22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液化气库南栋	99.74	206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4号	无
22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新村原乒乓球馆	225.37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110号	无
225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3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0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26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2	46.86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1号	无
227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1	48.80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2号	无
228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4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73号	无
229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8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6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86号	无
230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8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5	46.86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487号	无
231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52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7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521号	无
232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3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10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36号	无
233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69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9	47.88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69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34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7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08	46.86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671号	无
235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81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12	48.80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811号	无
236	洛河发电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81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电社区洛河电厂生活区1栋111	46.86	—	皖（2024）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3812号	无
23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小型运转房101	27.8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1号	无
23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电气检修间101、201、301	841.0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7号	无
23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危险品库101、201	948.7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7号	无
24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泵房101、201	65.1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2号	无
24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2栋转运站	82.3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0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4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1栋转运站101、-201、-101	371.7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4号	无
24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3栋转运站101、201	327.8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8号	无
24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9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泡沫泵房101	70.1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9号	无
24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煤场机具库房101	59.8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3号	无
24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补给水泵房一	489.6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6号	无
24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雨水泵房101	192.04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70号	无
24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5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控制室101、201、301	4,174.3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5号	无
24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5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尿素车间101、201	317.6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5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5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入厂煤采样楼二间房屋101、201	261.8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2号	无
25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GIS厂房101、-101、201	3,045.17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0号	无
25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主厂房本体101、1001、801、701、601、501、401、1101、901、201、301	64,515.34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11号	无
25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主厂房101、901、501、601、701、401、1001、201、301、1101、801	79,121.8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3号	无
25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9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中央循环水泵房101	1,054.5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9号	无
25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单元集中控制室101、501、601、401、201、301	8,538.6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6号	无
25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综合楼101、601、401、201、301、501	6,371.4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8号	无
25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1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净水区加药间101	491.82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1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5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9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输煤控制楼101、301、201	2,018.5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9号	无
25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9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除灰除尘控制楼101、301、401、201	2,173.0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9号	无
26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化学水处理车间101	1,315.5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2号	无
26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控制室加药间101、501、201、301、401	4,830.0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8号	无
26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循环水泵房101	1,271.8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54号	无
26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废水泵房101	206.61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43号	无
26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灰浆泵房三期101	772.2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3号	无
26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补给水泵房二101	508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3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6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循环水液氯钢瓶间循环水加氯间水质稳定剂加药间 101	454.8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4号	无
26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循环水加药间 101	473.9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4号	无
268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8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空气压机室 101	200.12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8号	无
269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综合水泵房及消防泵房 101	681.6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67号	无
270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制氢站 101	133.90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0号	无
271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0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地磅房 101	131.97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0号	无
272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3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净水站值班室 101	97.46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3号	无
273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2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驱动装置室 101	466.69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2号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期限 (至年/月/日)	对应土地证号	权利 限制
274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4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油库 101	343.34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704号	无
275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6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空压机房 101	163.07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6号	无
276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尿素溶液制备间 101、301、201	552.03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37号	无
277	洛河发电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7号	大通区洛河镇洛河电厂碎煤机房 101、301、401、201	2,799.05	2075.01.06	皖(2025)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09627号	无

附件三：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	电力集团	一种电厂脱硫烟囱接灰平台防腐结构	ZL202322846009.1	实用新型	2023.10.23	2024.10.01	无
2	电力集团	一种微机继电保护装置试验柜	ZL202322757365.6	实用新型	2023.10.13	2024.05.24	无
3	电力集团	一种煤质分析用定量取样装置	ZL202322487515.6	实用新型	2023.09.13	2024.04.26	无
4	电力集团	一种煤质实验室筛分装置	ZL202322487530.0	实用新型	2023.09.13	2024.04.19	无
5	电力集团	用于圆形存储料场盘点的扫描系统	ZL202210277744.2	发明	2022.03.21	2024.04.02	无
6	电力集团	一种火力发电后置炉渣收集设备	ZL202321858087.7	实用新型	2023.07.14	2024.01.19	无
7	电力集团	一种电力应急管理用监控设备	ZL202321518602.7	实用新型	2023.06.14	2023.12.26	无
8	电力集团	一种给水防堵塞系统	ZL202210342496.5	发明	2022.04.02	2023.11.28	无
9	电力集团	一种煤料输送用带式输送设备	ZL202321667193.7	实用新型	2023.06.28	2023.10.31	无
10	电力集团，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静电除尘器	ZL202320009239.X	实用新型	2023.01.03	2023.09.01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1	电力集团	一种光纤铺设装置	ZL202320055562.0	实用新型	2023.01.10	2023.04.07	无
12	电力集团	一种燃煤电厂烟气脱硫超低排放系统	ZL202221624575.7	实用新型	2022.06.24	2023.03.03	无
13	电力集团	一种用于电力应急管理的报警装置	ZL202221959538.1	实用新型	2022.07.26	2023.01.06	无
14	电力集团	一种新型抽出式低压开关柜	ZL202221027566.X	实用新型	2022.04.28	2022.11.01	无
15	电力集团	一种具有增压结构的开关柜	ZL202221064669.3	实用新型	2022.05.06	2022.10.28	无
16	电力集团	用于圆形存储料场盘点的扫描装置	ZL202220622253.2	实用新型	2022.03.21	2022.08.12	无
17	电力集团	一种土建工程建设用砂石筛选设备	ZL202220633764.4	实用新型	2022.03.22	2022.07.12	无
18	电力集团	一种汽轮机主汽门、调门门杆漏汽管路	ZL202220622251.3	实用新型	2022.03.21	2022.07.08	无
19	电力集团	一种土建施工用搅拌装置	ZL202220634019.1	实用新型	2022.03.22	2022.07.05	无
20	电力集团	一种离相封闭母线测温用在线测温探头安装结构	ZL202220506861.7	实用新型	2022.03.09	2022.06.24	无
21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电力集团	落料管和带式输送机	ZL202122411895.6	实用新型	2021.10.08	2022.04.29	无
2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潘集电厂	一种烟气检测用的烟气取样装置	ZL202321213429.X	实用新型	2023.05.19	2023.11.03	无
23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潘集电厂	一种烟气脱硝喷氨装置	ZL202321126226.7	实用新型	2023.05.10	2023.11.03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24	潘集电厂，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种分析仪采样管用清扫装置	ZL202321181582.9	实用新型	2023.05.15	2023.09.26	无
25	潘集电厂	一种火电厂能耗在线监测与诊断分析装置用的固定结构	ZL202223183781.1	实用新型	2022.11.29	2023.03.03	无
26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洛能发电	一种 DCS 系统模拟量采集测试装置	ZL202222383200.2	实用新型	2022.09.07	2023.03.07	无
27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洛能发电，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一种电站热交换仿真系统	ZL202222383547.7	实用新型	2022.09.07	2023.03.07	无
28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洛河发电	在役蒸汽管道焊接接头软化区硬度和强度检测方法	ZL202110975349.7	发明	2021.08.24	2023.08.08	无
29	洛河发电	一种气力除灰排堵方法	ZL202110277554.6	发明	2021.03.15	2023.04.18	无
30	洛河发电	一种 600MW 火力发电机组人工停机信号与事故停机信号合成方法	ZL202110277034.5	发明	2021.03.15	2024.02.02	无
31	洛河发电	一种降低静电除尘器电耗的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ZL202010779223.8	发明	2020.08.05	2022.05.06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32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洛河发电，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针对开式循环水系统的凝汽器清洗装置及清洗导向装置	ZL201710469437.3	发明	2017.06.20	2018.03.02	无
33	洛河发电	一种火力发电机组运行调控方法	ZL201610141558.0	发明	2016.03.11	2017.07.04	无
34	洛河发电	一种 300MW 机组脱硝监控方法及系统	ZL201610137909.0	发明	2016.03.10	2019.01.29	无
35	洛河发电	一种 SCR 脱硝系统热解炉内部结晶脱落的预防方法	ZL201610134808.8	发明	2016.03.09	2018.04.17	无
36	洛河发电	一种热电厂点源高度论证系统方法	ZL201510133609.0	发明	2015.03.25	2018.01.16	无
37	洛河发电	一种分仓配煤掺烧方法	ZL201510133587.8	发明	2015.03.25	2017.01.18	无
38	洛河发电	一种防尘式球磨机大轴密封装置	ZL202322048647.9	实用新型	2023.08.01	2024.01.23	无
39	洛河发电	一种汽包锅炉的炉水循环泵管道冲洗装置	ZL202322033331.2	实用新型	2023.07.31	2024.02.23	无
40	洛河发电	一种火力发电厂燃油循环节能设备	ZL202322033320.4	实用新型	2023.07.31	2024.02.23	无
41	洛河发电	一种火电厂汽轮机润滑油冷却器	ZL202322062188.X	实用新型	2023.07.31	2024.04.19	无
42	洛河发电	一种煤化验用取样勺	ZL202321378794.6	实用新型	2023.06.01	2023.12.08	无
43	洛河发电	一种电动蝶阀联接装置	ZL202321247036.0	实用新型	2023.05.18	2024.03.22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44	洛河发电	一种汽动给水泵交流润滑油泵电源电气互联回路	ZL202321013639.4	实用新型	2023.04.28	2023.11.14	无
45	洛河发电	一种具有原煤导流机构的给煤机	ZL202320851435.1	实用新型	2023.04.17	2023.09.29	无
46	洛河发电	一种汽轮机飞锤式保安器脱扣间隙测量装置	ZL202320340330.X	实用新型	2023.02.28	2023.08.22	无
47	洛河发电	一种冷却水加药设备	ZL202320090787.X	实用新型	2023.01.31	2023.07.04	无
48	洛河发电	一种防爆电机	ZL202222592508.8	实用新型	2022.09.29	2023.02.14	无
49	洛河发电	一种乏气制粉系统	ZL202222501125.5	实用新型	2022.09.21	2023.01.17	无
50	洛河发电	一种皮带斗提机跑偏报警保护装置	ZL202221174297.X	实用新型	2022.05.09	2022.09.09	无
51	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等离子风母管与密封风母管连接的管道连接结构	ZL202220977375.3	实用新型	2022.04.26	2022.09.09	无
52	洛河发电	一种检修用气母管与压缩空气母管互联管道连接结构	ZL202220976888.2	实用新型	2022.04.26	2022.09.09	无
53	洛河发电	一种斗轮堆取料机通过式导料槽	ZL202220883961.1	实用新型	2022.04.18	2022.09.09	无
54	洛河发电	一种双光源手电筒	ZL202220806207.8	实用新型	2022.04.08	2022.09.09	无
55	洛河发电	一种罗茨液环真空泵组工作液循环利用装置	ZL202220664506.2	实用新型	2022.03.25	2022.09.09	无
56	洛河发电	一种主变压器冷却器冲洗装置	ZL202220641642.X	实用新型	2022.03.23	2022.08.16	无
57	洛河发电	一种简易车厢煤取样铲	ZL202220641605.9	实用新型	2022.03.23	2022.09.09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58	洛河发电	一种滤油机排水油水分离装置	ZL202220640119.5	实用新型	2022.03.23	2022.08.16	无
59	洛河发电	一种干灰散装机灰斗卸料装置	ZL202220616185.9	实用新型	2022.03.21	2022.09.09	无
60	洛河发电	一种低压电动机电源不平衡保护电路	ZL202220616179.3	实用新型	2022.03.21	2022.08.16	无
61	洛河发电	一种汽动给水泵汽轮机保护装置	ZL202220498840.5	实用新型	2022.03.07	2022.07.15	无
62	洛河发电	一种燃煤电厂废水处理装置	ZL202220335679.X	实用新型	2022.02.18	2022.07.15	无
63	洛河发电	一种化学高温水汽取样预冷器	ZL202220273663.0	实用新型	2022.02.10	2022.07.05	无
64	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空压机电机加油的柔性加油管	ZL202123429038.5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05.27	无
65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江苏 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压缩空气中颗粒物过滤系统及测定系统	ZL202122373997.3	实用新型	2021.09.28	2022.09.09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66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广东 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利用粉煤灰沸石捕集烟气中二氧化碳的系统	ZL202122176464.6	实用新型	2021.09.08	2022.04.08	无
67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广东 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利用燃煤机组粉煤灰制造沸石的系统	ZL202122176465.0	实用新型	2021.09.08	2022.04.08	无
68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 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 电力试验研究院，广东 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 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 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移动式电力无损检测装置	ZL202122090210.2	实用新型	2021.08.31	2022.07.22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69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电力无损检测平台	ZL202122090208.5	实用新型	2021.08.31	2022.04.08	无
70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纵波探头和横波探头调试校准的护环对比试块	ZL202122090239.0	实用新型	2021.08.31	2022.04.08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71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护环试块翻转的支架装置	ZL202122038075.7	实用新型	2021.08.26	2022.04.08	无
72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大唐南京发电厂，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压痕力学性能检测仪压头的观察定位装置及检测仪	ZL202122025731.X	实用新型	2021.08.25	2022.04.08	无
73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洛河发电，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一种用于相控阵探头的保护装置	ZL202122012155.5	实用新型	2021.08.24	2022.04.08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74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相控阵探头位移数据采集装置	ZL202121420891.8	实用新型	2021.06.24	2022.04.08	无
75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洛河发电	锅炉换热管的结垢速率影响试验装置	ZL202121370018.2	实用新型	2021.06.18	2022.03.08	无
76	洛河发电	一种管阀检修专用工具	ZL202121052727.6	实用新型	2021.05.17	2021.12.31	无
77	洛河发电	一种便于安装的刮板捞渣机链条防磨损结构	ZL202121019685.6	实用新型	2021.05.13	2021.12.31	无
78	洛河发电	一种汽轮机保安系统隔膜阀专用卡具	ZL202121019719.1	实用新型	2021.05.13	2021.12.31	无
79	洛河发电	一种便于监测温度场及结晶的脱硝热解炉	ZL202121019705.X	实用新型	2021.05.13	2021.12.31	无
80	洛河发电	一种具有防溢功能的门式斗轮机尾车导料装置	ZL202121021053.3	实用新型	2021.05.13	2021.12.31	无
81	洛河发电	一种具有防扬尘功能的带式输送机封闭导料槽	ZL202121021046.3	实用新型	2021.05.13	2021.12.31	无
82	洛河发电	一种主变压器冲洗装置	ZL202120871164.7	实用新型	2021.04.26	2021.12.31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83	洛河发电	一种中速磨煤机排渣口堵塞检测装置	ZL202120871051.7	实用新型	2021.04.26	2022.04.29	无
84	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脱硝烟气分析仪的汽水分离器	ZL202120877367.7	实用新型	2021.04.26	2021.12.31	无
85	洛河发电	一种火电湿冷机组循环水排污装置	ZL202120877567.2	实用新型	2021.04.26	2021.12.31	无
86	洛河发电	一种火电机组真空破坏阀水封节水装置	ZL202120871062.5	实用新型	2021.04.26	2021.12.31	无
87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测量椭圆度的数显装置	ZL202120636249.7	实用新型	2021.03.26	2021.11.12	无
88	洛河发电	一种手持安全工具	ZL202120469787.1	实用新型	2021.03.04	2021.12.31	无
89	洛河发电	一种除盐中间水箱溢流 U 型管	ZL202120469786.7	实用新型	2021.03.04	2021.12.31	无
90	洛河发电	一种空压机油路系统	ZL202120469785.2	实用新型	2021.03.04	2021.11.12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91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无损检测的拍摄支撑架	ZL202120444595.5	实用新型	2021.03.01	2021.11.12	无
92	洛河发电	一种湿式除渣机水力防止倒渣装置	ZL202120290007.7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2.31	无
93	洛河发电	一种磨煤机排渣口堵塞报警装置	ZL202120290028.9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2.31	无
94	洛河发电	一种简易锅炉安全阀拆卸装置	ZL202120290067.9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2.31	无
95	洛河发电	一种火车采样机采样桶定位装置	ZL202120290050.3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2.31	无
96	洛河发电	一种蒸汽吹灰器内管填料清除装置	ZL202120290029.3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0.29	无
97	洛河发电	一种风机叶轮拆卸装置	ZL202120290009.6	实用新型	2021.02.02	2021.12.31	无
98	洛河发电	一种多机组补给水装置	ZL202022950658.2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1.12	无
99	洛河发电	一种防堵塞的正压力干式除灰设备	ZL202022941802.6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0.19	无
100	洛河发电	一种可智能调控的灰度仪用气系统	ZL202023000123.5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0.01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01	洛河发电	一种精准配煤掺烧装置	ZL202022950816.4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0.15	无
102	洛河发电	一种可调控振打时间的电除尘排放设备	ZL202022950458.7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0.22	无
103	洛河发电	一种除尘输灰设备用的防堵管设备	ZL202022941742.8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0.01	无
104	洛河发电	一种干渣机清扫链防卡链装置	ZL202021293205.0	实用新型	2020.07.03	2021.03.23	无
105	洛河发电	一种带式输送机纠偏装置	ZL202021274529.X	实用新型	2020.07.03	2021.04.06	无
106	洛河发电	喷油螺杆空压机在线加油装置	ZL202021293286.4	实用新型	2020.07.03	2021.03.23	无
107	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发电厂的冷却水塔	ZL202021141619.1	实用新型	2020.06.18	2021.03.16	无
108	洛河发电	一种发电厂用除铁装置	ZL202021141618.7	实用新型	2020.06.18	2021.04.20	无
109	洛河发电	一种火力发电厂的空压机减噪结构	ZL202021133485.9	实用新型	2020.06.18	2021.03.16	无
110	洛河发电	一种移动式电磁除铁装置	ZL202021058393.9	实用新型	2020.06.10	2021.03.23	无
111	洛河发电	一种多台火电机组之间厂用电互联系统	ZL202020206427.8	实用新型	2020.02.25	2020.08.21	无
112	洛河发电	一种汽轮机轴瓦顶轴油压调节保护装置	ZL202020196094.5	实用新型	2020.02.23	2020.10.13	无
113	洛河发电	一种燃煤电厂灰库防止反水装置	ZL202020188786.5	实用新型	2020.02.20	2020.11.13	无
114	洛河发电	一种防止并消除热解炉结晶的脱硝装置	ZL201920568651.9	实用新型	2019.04.24	2020.01.21	无
115	洛河发电	一种发电机线棒正反冲洗装置	ZL201920568647.2	实用新型	2019.04.24	2020.01.10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16	洛河发电	一种基于一次风机的能耗降低装置	ZL201920568652.3	实用新型	2019.04.24	2019.12.31	无
117	洛河发电	一种机组循环水用机组冷却塔水位监测装置	ZL201920175424.X	实用新型	2019.01.31	2019.08.13	无
118	洛河发电	一种小汽轮机凝汽装置	ZL201920175405.7	实用新型	2019.01.31	2019.10.29	无
119	洛河发电	一种脱硫吸收塔液位测量装置	ZL201920175416.5	实用新型	2019.01.31	2019.08.13	无
120	洛河发电	一种汽轮机凝结水系统	ZL201920175395.7	实用新型	2019.01.31	2019.10.18	无
121	洛河发电	一种捞渣机机头导链装置	ZL201822242179.8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2.13	无
122	洛河发电	一种上汽 600MW 汽轮机再热主汽门轴向密封专用工具	ZL201822242148.2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0.18	无
123	洛河发电	一种改进型仪用空压机冷却装置	ZL201822247678.6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0.18	无
124	洛河发电	一种中速立磨煤机在线堆焊修复设备焊接安全保护装置	ZL201822242191.9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0.18	无
125	洛河发电	一种桥式火车煤样螺旋给料机	ZL201822242296.4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0.18	无
126	洛河发电	一种脱硝进口热风系统增加除尘系统	ZL201822247081.1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0.18	无
127	洛河发电	一种将除氧器连续排汽用于供暖的管道连接结构	ZL201822242193.8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1.08	无
128	洛河发电	一种蒸汽吹灰器内管填料清除装置	ZL201822273618.1	实用新型	2018.12.29	2019.12.31	无
129	洛河发电	一种可在水下工作的双缸双导杆磁性无杆气缸	ZL201820832815.X	实用新型	2018.05.31	2019.02.26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30	洛河发电	一种应用于集电环转子的可调整式假瓦	ZL201820849039.4	实用新型	2018.05.30	2019.02.22	无
131	洛河发电	一种清污机链条位移联动装置	ZL201820849602.8	实用新型	2018.05.30	2019.02.26	无
132	洛河发电	一种输煤皮带密封导料槽托辊更换工装	ZL201721727523.1	实用新型	2017.12.12	2018.07.20	无
133	洛河发电	一种用于空气预热器的固定密封结构	ZL201721695145.3	实用新型	2017.12.07	2018.07.20	无
134	洛河发电	一种磨煤机出口速关门的多电磁阀控制系统	ZL201721695158.0	实用新型	2017.12.07	2018.07.20	无
135	洛河发电	一种火电机组余热供暖系统	ZL201721695204.7	实用新型	2017.12.07	2018.07.24	无
136	洛河发电	一种发电机组空压机进水系统	ZL201721695205.1	实用新型	2017.12.07	2018.07.20	无
137	洛河发电	一种具有橡皮挡水圈的灰浆泵轴承	ZL201620418558.6	实用新型	2016.05.09	2016.09.14	无
138	洛河发电	一种渣水零排放的锅炉除渣系统	ZL201620417880.7	实用新型	2016.05.06	2016.09.14	无
139	洛河发电	磨煤机密封系统	ZL201620417158.3	实用新型	2016.05.06	2016.12.07	无
140	洛河发电	一种输煤皮带落煤管防堵振打装置	ZL201620417156.4	实用新型	2016.05.06	2016.12.28	无
141	洛河发电	一种输煤系统除木器	ZL201620417144.1	实用新型	2016.05.06	2016.09.28	无
142	洛河发电	叶轮给煤机控制系统	ZL201620413002.8	实用新型	2016.05.05	2016.09.14	无
143	洛河发电	一种除渣渣水闭式循环系统	ZL201620412763.1	实用新型	2016.05.05	2016.09.14	无
144	洛河发电	一种火力发电站煤粉仓料监测结构	ZL201620412762.7	实用新型	2016.05.05	2016.09.14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45	洛河发电	一种门式斗轮机的尾车受料斗	ZL201620412780.5	实用新型	2016.05.05	2016.12.07	无
146	洛河发电	一种输煤机变频控制设备	ZL201620191126.6	实用新型	2016.03.11	2016.08.31	无
147	洛河发电	一种 300MW 机组脱硝监控系统	ZL201620185994.3	实用新型	2016.03.10	2016.08.17	无
148	洛河发电	一种四角切圆式燃烧器摆动轴	ZL201620181734.9	实用新型	2016.03.09	2016.09.07	无
149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洛河发电，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压缩空气监测装置	ZL202130645904.0	外观设计	2021.09.28	2022.03.18	无
150	顾北煤矿	煤矿副井口阻车闭锁装置	ZL202420679406.6	实用新型	2024.04.03	2024.11.12	无
151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多功能智能巡检机器人	ZL202221490760.1	实用新型	2022.06.15	2023.07.04	无
152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应用于高频电源电场五点式隔离闸刀柜	ZL202223259567.X	实用新型	2022.12.06	2023.07.21	无
153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继电保护试验回路切换装置	ZL202320738206.9	实用新型	2023.04.06	2023.09.08	无
154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燃煤锅炉汽动引风机蒸汽供给系统	ZL202321274783.3	实用新型	2023.05.24	2023.11.07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55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磨煤机密封风机进口滤网装置	ZL202321274586.1	实用新型	2023.05.24	2023.11.07	无
156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简易发电机转子接地保护校验台	ZL202320738200.1	实用新型	2023.04.06	2023.11.07	无
157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控制箱（CT 二次回路通流）	ZL202330308747.3	外观设计	2023.05.24	2023.12.26	无
158	凤台发电	一种金属零件内孔底端面的激光熔覆设备	ZL201910852837.1	发明授权	2019.09.10	2024.04.09	无
159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简易发电机励磁系统小负载试验装置	ZL202323383740.1	实用新型	2023.12.12	2024.08.13	无
160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具有自清理功能的风机滤网结构	ZL202111354110.4	发明授权	2021.11.16	2024.08.13	无
161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基于开关量方式的母线加速保护装置	ZL202323383738.4	实用新型	2023.12.12	2024.08.13	无
162	凤台发电	一种智能柔性电源切换装置	ZL202011034917.5	发明授权	2020.09.27	2024.08.16	无
163	凤台发电	一种发变组同期并网控制系统	ZL202010995375.1	发明授权	2020.09.21	2024.08.20	无
164	凤台发电	一种冷热分离双层套筒式喷水减温器	ZL202011348747.8	发明授权	2020.11.26	2024.09.27	无
165	凤台发电	中压母差保护装置	ZL201910078914.2	发明专利	2019.01.28	2020.05.22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66	凤台发电	一种超临界火力发电机组高温受热面氧化速率验证及校准方法	ZL201810636221.6	发明专利	2018.06.20	2020.12.18	无
167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干式变压器温控器校验仪	ZL202223128029.7	实用新型	2022.11.24	2023.04.18	无
168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简易的直流串交流报警装置	ZL202221490175.1	实用新型	2022.06.15	2022.12.27	无
169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简易继电器校验台	ZL202221489833.5	实用新型	2022.06.15	2022.12.16	无
170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火电厂高温火检光纤外护软管拆装用的固定工具	ZL202221019178.7	实用新型	2022.04.29	2022.09.20	无
171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给煤机的缩进式转速测量装置	ZL202221018638.4	实用新型	2022.04.29	2022.12.16	无
172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电压回路带电核对装置	ZL202221019180.4	实用新型	2022.04.29	2022.12.23	无
173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防止CT二次回路接线端子松动的检测装置	ZL202221019191.2	实用新型	2022.04.29	2022.12.27	无
174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蒸汽吹灰器墙箱正压式密封结构	ZL202221019182.3	实用新型	2022.04.29	2022.09.20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75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一种带温湿度显示的工业防火墙装置	ZL202123139730.4	实用新型	2021.12.15	2022.05.31	无
176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壁挂式小型控制器的防淋支架盒	ZL202122800954.9	实用新型	2021.11.16	2022.05.31	无
177	凤台发电、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发电机密封油双浮子油箱	ZL202122801191.X	实用新型	2021.11.16	2022.06.28	无
178	凤台发电	一种基于超声技术的角焊缝测试试块	ZL202022790228.9	实用新型	2020.11.26	2021.08.03	无
179	凤台发电	一种冷热分离双层套筒式喷水减温器	ZL202022808773.6	实用新型	2020.11.26	2021.07.27	无
180	凤台发电	一种智能柔性电源切换装置	ZL202022192148.3	实用新型	2020.09.27	2021.06.15	无
181	凤台发电	一种发变组同期并网控制系统	ZL202022077371.3	实用新型	2020.09.21	2021.06.15	无
182	凤台发电	一种用于电力系统的链式差动保护装置	ZL202021215702.9	实用新型	2020.06.28	2021.05.04	无
183	凤台发电	一种继电保护端子排安全隔离防护设备	ZL202021216497.8	实用新型	2020.06.28	2021.02.19	无
184	凤台发电	一种太阳能发光煤场标尺牌	ZL202021182732.4	实用新型	2020.06.23	2021.01.05	无
185	凤台发电	一种带式输送机翻盖式头部落煤筒	ZL202021183844.1	实用新型	2020.06.23	2021.05.04	无
186	凤台发电	一种基于氮化镓的安全照明电源	ZL202021150808.5	实用新型	2020.06.19	2020.12.22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限制
187	凤台发电	一种应用于过电压吸收器预防性试验的专用支架	ZL202021163351.1	实用新型	2020.06.19	2021.02.19	无
188	凤台发电	一种火电厂二次风量在线吹扫装置	ZL201921500354.7	实用新型	2019.09.10	2020.08.04	无
189	凤台发电	一种基于 DCS 的给煤机煤量计算标定和控制系统	ZL201920294849.2	实用新型	2019.03.08	2020.02.18	无
190	凤台发电	一种室外热控仪表柜防冻服	ZL201821523637.9	实用新型	2018.09.18	2019.08.02	无
191	凤台发电	一种 CT 二次回路安全短路跨接线	ZL201821523651.9	实用新型	2018.09.18	2019.06.28	无
192	凤台新能源	一种水面光伏电站电缆浮筒的检修通道	ZL202420044190.6	实用新型	2024.01.09	2024.07.05	无

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第 12、22-24 授权专利的专利权已终止。

附件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名称	版本	登记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限制	许可使用
1	电力集团、臧润泽	土建工程质量检测及决策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88860	原始取得	2022.02.26	无	否
2	电力集团、王先权	二次再热机组智能控制系统	V1.0	2022SR0488936	原始取得	2022.02.19	无	否
3	电力集团、王先权	二次再热机组监控管理可视化软件	V1.0	2022SR0488861	原始取得	2022.02.26	无	否
4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谢桥发电	燃煤发电企业基建工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4SR1525554	原始取得	2024.06.07	无	否
5	洛河发电、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数据驱动下的汽轮机流量特性在线诊断软件	V1.0	2023SR140810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6	洛河发电、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过程控制系统性能在线/离线分析展示软件	V1.0	2023SR140946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7	凤台发电、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凤台控制回路性能监测系统	V1.0	2024SR0036264	原始取得	2023.09.13	无	否
8	凤台发电、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凤台智能报表系统	V1.0	2023SR1682474	原始取得	2023.09.12	无	否
9	凤台发电、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凤台预警诊断系统	V1.0	2023SR1682448	原始取得	2023.09.12	无	否
10	凤台发电、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操作票系统	V1.0	2024SR0347069	原始取得	2023.09.01	无	否
11	凤台发电、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工作票系统	V1.0	2024SR0345310	原始取得	2023.09.01	无	否

序号	著作权人	名称	版本	登记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限制	许可使用
12	凤台发电、珠海前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员安健环绩效评价系统	V1.0	2020SR104888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13	凤台发电、珠海前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危化品管控信息平台	V1.0	2020SR104889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14	凤台发电、珠海前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外包管理信息平台	V1.0	2020SR104881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15	凤台发电、珠海前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管理信息平台	V1.0	2020SR104880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16	凤台发电、珠海前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培训信息平台	V1.0	2020SR104900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17	凤台发电	发电厂事故应急演练及指挥系统	V1.0	2013SR087230	原始取得	2013.06.20	无	否
18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顾北煤矿分公司、安徽理工大学	淮南矿区测量坐标系统转换软件	V1.0	2012SR13409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否

附件五：重大合同

（一）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或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价款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银团贷款合同》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电力集团	459,200	贷款实际发放日前一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发布的五年期以上 LPR 利率减 130bp	2023.05.30 -2041.06.21	—
2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银团贷款合同》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谢桥发电	448,000	2.30%	2023.12.08 -2026.12.14	—

序号	合同名称或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价款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3	2006 年贷字 055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分行	洛能发电	48,500	初始年率 6.156%，一年一定(自 贷款发放之日起每满一年，在 人民银行当时相应档次的法定 利率基础下浮 10%确定)	2006.12.26 -2024.12.25	固定资产 不抵押承 诺
4	2007 年贷字 007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分行	洛能发电	51,500	初始年率 6.156%，一年一定(自 贷款发放之日起每满一年，在 人民银行当时相应档次的法定 利率基础下浮 10%确定)	2007.03.15 -2025.03.14	固定资产 不抵押承 诺
5	340499001-2022 年(淮 营)字 00056 号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淮南 市分行	洛能发电	22,472	每笔借款按实际提款日最新公 布的 5 年期以上 LPR 利率减 0.55%计算；遇 LPR 调整按半 年调整	2022.12.07 -2031.12.06	—
6	流借字第 1860520231129 号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龙湖支行	洛能发电	15,000	3.3%	2023.11.29 -2025.11.29	—
7	流借字第 1860520240130 号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龙湖支行	洛能发电	10,000	3.3%	2024.01.30 -2026.01.30	—
8	1241202428006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淮南分行	洛能发电	10,000	每笔借款按实际发放日前一日 一年期 LPR 减少 10bps 计算	2024.03.27 -2025.03.26	—
9	公流贷字第 ZH2400000098315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分行	洛能发电	10,000	3.4%	2024.04.30 -2025.04.29	—

序号	合同名称或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价款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0	HFGSB3GDHT202400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洛能发电	20,000	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数值减100bps 计算；贷款起息日每满1 年调整	2024.06.28 -2031.06.20	—
11	LNFD-KFQZH202406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洛能发电	12,500	1 年期 LPR 利率减 0.55%，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	2024.06.28 -2027.06.27	—
12	公流贷字第 ZH2400000269046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洛能发电	14,000	2.9%	2024.10.30 -2025.07.28	—
13	流借字第 9860520241128 号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龙湖支行	洛能发电	10,000	1 年期 LPR 减 10bps；LPR 发生变动的，自次年 1 月 1 日调整	2024.11.28 -2027.11.28	—
14	2008 年贷字 001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	淮浙煤电	50,000	按提款日 5 年期 LPR 基准利率下浮 10%，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2008.01.10 -2025.01.10	售电收益 权质押
15	《淮浙煤电一体化凤台 电厂项目固定资产贷款 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	淮浙煤电	160,000	按提款日 5 年期 LPR 基准利率下浮 10%，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2007.12.17 -2027.12.16	售电收益 权质押
16	12700710260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淮浙煤电	80,000	按提款日 5 年期 LPR 基准利率下浮 10%，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2007.10.29 -2027.10.28	售电收益 权质押
17	3410202201100001806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淮浙煤电	20,000	1 年期 LPR-40bp，每满一年调整一次，调整日为 1 月 24 日	2022.01.24 -2025.01.24	—

序号	合同名称或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价款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8	《淮能电力凤台丁集矿采煤沉陷区一期 20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银团贷款合同》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凤台新能源	63,000	每笔贷款实际发放日前一日 5 年期 LPR-120bp	最后还款时间：2041 年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主体	签署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1	电力集团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潘集电厂锅炉及其附属设备	99,696	2023.02.22
2	电力集团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潘集电厂汽轮机及其附属设备	53,600	2023.02.27
3	电力集团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潘集电厂汽轮发电机及其附属设备	15,660	2023.02.27
4	电力集团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购买潘集电厂六大管道系统设备	13,453.187	2023.11
5	电力集团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谢桥电厂锅炉及其附属设备	101,900	2023.03.02
6	电力集团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谢桥电厂汽轮机及其附属设备	15,945	2023.03.03
7	电力集团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谢桥电厂汽轮机及其附属设备	55,100	2023.03.03
8	谢桥发电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谢桥电厂六大管道管材、管件及配管设备	12,858.742	2024.01.03

序号	签署主体	签署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9	洛能发电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烟煤购销（车运）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3.12.20
10	洛能发电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烟煤购销（水运）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3.12.20
11	洛能发电	淮南矿业	中煤购销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3.12.31
12	洛能发电	淮南矿业	烟煤购销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4.01.01
13	洛能发电	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混煤购销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4.01.01
14	洛能发电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混煤购销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4.01.08
15	淮浙煤电	淮南矿业	烟煤购销	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4.01.01

（三）工程施工合同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工程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1	电力集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 烟囱、冷却塔施工	19,353	2023.05.16
2	电力集团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潘集电厂二期 2×6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 静电除尘器设备采购及安装	12,640	2023.05.16
3	电力集团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潘集电厂二期 2×6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 脱硫岛设计、采购及施工	11,789	2023.07.03
4	电力集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 主体工程施工 A 标段	54,800	2023.06.14
5	电力集团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潘集电厂二期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 主体工程施工 B 标段	52,199	2023.06.14
6	电力集团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 静电除尘器设备采购及安装	12,998	2023.08.11
7	电力集团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 脱硫系统建设工程	11,398	2023.08.15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工程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8	电力集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 主体工程施工（A 标段）	76,096	2023.08.23
9	谢桥发电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谢桥电厂 2×66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发电项目 主体工程施工（B 标段）	53,258	2024.01.03
10	洛能发电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淮南洛河电厂四期 2×1000MW 煤电项目前期迁改项目	83,682,564	2024.02.22
11	洛河发电				2024.05.31 (变更主体)
12	洛河发电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淮南洛河电厂四期 2×1000MW 煤电项目 EPC 总承包	666,315.2237	2024.11.18
13	凤台新能源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淮能电力凤台丁集矿采煤沉陷区一期 20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	74,999.9453	2022.09.28
14	凤台新能源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淮能电力凤台丁集矿采煤沉陷区二期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	85,567.3676	2024.11.26
15	顾北煤矿	江苏煤炭地质勘探二队	北一 1 煤下采区底板灰岩水害地面区域探查治理工程	15,376.3122	2024.01.03
16	顾北煤矿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顾北煤矿安全改建及二水平延深工程第二副井井筒及相关硐室掘砌工程	19,071	2024.01.30

附件六：行政处罚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1	潘集电厂	2023.12.06	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	对现场施工人员入场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	华东监能罚字[2023]28号	罚款10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一）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的；（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三）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未按照规定如实告知有关的安全生产事项的；（四）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五）未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如实记录或者未向从业人员通报的；（六）未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者未定期组织演练的；（七）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 潘集电厂已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缴纳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罚款及整改，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根据上述规定，潘集电厂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	洛能发电	2022.08.03	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机组污染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超过限制要求收取对应时段电量环保电价款	淮市监处罚〔2022〕202号	没收环保电价款33,011元，并处罚款3万元	2025年2月5日，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3	洛能发电	2025.01.15	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机组污染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超过限制要求收取对应时段电量环保电价款	淮市监处罚〔2025〕47号	没收环保电价款57,641.25元	
4	洛河发电	2025.01.15	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机组污染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超过限制要求收取对应时段电量环保电价款	淮市监处罚〔2025〕46号	没收环保电价款29,287.5元	2025年2月5日，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5	顾北煤矿	2022.01.30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掘进工作面灌浆管路、注氮管路不符合灭火安全技术专项措施、灌浆量不符合规范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01号	合并罚款8万元	2022年3月15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1年9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处罚的情况。” 2022年6月17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6	顾北煤矿	2022.05.0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工作面割煤作业期间采用人工洒水降尘，综掘机内外喷雾装置未开启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03号	罚款2万元	
7	顾北煤矿	2022.05.0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回风巷未设置风速传感器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04号	罚款3万元	
8	顾北煤矿	2022.05.20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输送机转载点作业时未进行喷雾降尘、未按作业规程要求施工支护锚杆、人员位置监测系统不能识别通过09号子站人员信息、工作面未按要求装设一氧化碳传感器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06号	合并罚款12万元	
9	顾北煤矿	2022.08.09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耐压试验期间多人进入警戒范围从事非必要作业、耐压试验未在视频监控下进行、测风站处未设置风速传感器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08号	合并罚款13万元	2023年6月30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10	顾北煤矿	2022.09.30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回风顺槽抽巷下口带式输送机机尾滚筒及防护栏上沉积煤尘未及时清扫、冲洗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12号	罚款1万元	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6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11	顾北煤矿	2022.11.09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采煤工作面用垮落法管理顶板悬顶高度超过作业规程且未进行处理、工作面存在吸钻现象、风险过程管控不到位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13号	合并罚款6万元	
12	顾北煤矿	2022.11.28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煤轨道大巷悬挂电缆局部悬挂低于矿车高度、耐压试验时间不符合规范、2处帮部支护钢带受力断裂未采取补强措施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2]29014号	合并罚款8万元	
13	顾北煤矿	2023.03.23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水泵房水泵与电机连接转动部分对轮处加装护罩不全、高压电缆线接线盒接地线采用钢绞线且接地连接处螺栓锈蚀等21项不符合规范事项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3]29001号	合并罚款62万元	
14	顾北煤矿	2023.05.0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监察执法一处	未按照工作面防灭火措施要求进行喷浆、4名现场作业人员未接受安全技术措施贯彻、钻孔长度未根据导水裂隙带进行设计、工作面采用的缓冲床式自移式机尾乳化液配比浓度未达到说明书要求、胶顺贯通期间未安设视频监控警戒设置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3]29007号	合并罚款24.5万元	
15	顾北煤矿	2022.01.25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采煤工作面回风顺槽回风联巷矿压观测站仪器与日常监测顶板离层仪未进行观	(淮)煤安罚	罚款1.9	2022年3月15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测、记录	[2022]106001号	万元	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1年9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16	顾北煤矿	2022.01.25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采区煤层回风巷第二部皮带机立眼位于工作面回风系统中，有人员工作，未设置压风自救装置	（淮）煤安罚 [2022]106002号	罚款1.9万元	2022年6月17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1年9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17	顾北煤矿	2022.06.02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未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	（淮）煤安罚 [2022]106003号	罚款1万元	2022年6月17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18	顾北煤矿	2022.06.02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回风顺槽集控硐室处有人作业，未设置压风自救装置	（淮）煤安罚 [2022]106004号	罚款1.9万元	2023年6月30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2年6月17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19	顾北煤矿	2022.09.30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未设置从胶带机顺槽回风联巷进入采区专用回风巷限制区域的读卡分站	（淮）煤安罚 [2022]106008号	罚款1.9万元	2022年3月15日，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证明》，载明：“鉴于上述被处罚单位接到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后，均已按照相关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上述公司的行为未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违规行为。”
20	顾北煤矿	2023.01.16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回风顺槽第三部皮带机跑偏保护安全距托辊边缘约50mm	（淮）煤安罚 [2023]106001号	罚款1.9万元	2023年7月6日，凤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1	顾北煤矿	2022.02.21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用于矿井下核子秤上计量校准的放射源在回收过程中丢失一枚	淮（凤）环罚决 [2022]6号	罚款9.8万元	
22	顾北煤	2022.10.	凤台县市	两台正在使用的特种设备叉车未及时申	凤市监处罚	罚款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矿	31	场监督管理局	报检验	[2022]454号	3万元	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上述行政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行政处罚的情况。”
23	顾北煤矿	2023.07.28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工作面回采结束后未在45天内封闭、工作面输送机转载点未采取喷雾除尘措施、输送机自移机尾安全阀未定期检查维护等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3]29010号	合并警告并处罚款20万元	2023年8月23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3年7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24	顾北煤矿	2023.08.08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开拓二区区长未全程参与北一1煤胶带机上山第三部皮带机的检修维护	（淮）煤安罚[2023]106002号	罚款2万元	2023年8月24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2023年7月1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25	顾北煤矿	2024.01.15	安徽省能源局	1542（3）采煤工作面下出口人行道宽度低于0.8m，13621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应急广播不能正常使用且未安装直通电话，14321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2处低洼点备用风泵未连接排水管路，14321工作面开采切眼上口标高超上限	皖（能）煤安罚[2024]131003号	罚款55万元	2025年3月17日，安徽省能源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隐患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根据其违法行为情节和危害结果轻重等情况，我单位对其给予了从轻处罚。自2022年1月1日至今，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标高 13m			上述公司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处罚的情况。”
26	顾北煤矿	2023.10.23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中煤地华盛项目部两名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前已入井作业，14321 胶带顺槽皮带机未按照作业规程中风险管控措施要求每周现场试验及每月查验，14321 回顺与中央 1 煤采区煤层回风巷交叉口处未设置人员位置监测系统读卡分站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3]13006 号	罚款 15 万元	2025 年 1 月 2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27	顾北煤矿	2024.02.04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掘进工作面部分喷浆区域喷浆厚度小于 20mm，13421 作面回风顺槽内敷设的单轨吊车轨道斜拉链有 3 处生根在顶板永久支护锚索上，13421 采煤工作面回风顺槽观测牌板显示断面 1 基准线上观测值与现场实测不一致，北一 1 煤采区煤层回风上山掘进工作面未加强支护，13621 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未在过断层及施工避难室位置前后 10m 范围进行全断面喷浆巷道拨门口位置注浆管路、注氮管路未连接，副井提升机房低压供电系统两台变压器分列运行但共用一路低压电源，一、二水平联巷未编制施工组织设计，采煤工作面胶带机顺槽带式输送机有 1 处下托滚接触摩擦巷道底板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4]29004 号	合并警告并处罚款 29.3 万元	
28	顾北煤矿	2024.06.12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一台防汛应急泵损坏，未及时更换；北一 1 煤采区底板放水巷掘进工作面迎头退后 100~200m 防尘喷雾未接水管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4]29006 号	罚款 3.3 万元	
29	顾北煤矿	2024.08.27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	13226 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第二单元区域防突措施效果检验未在断层附近适	皖煤安监一处罚	罚款 48.5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局安徽局	当增加检验测试点，13226 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皮带输送机防逆流装置不能起到有效防逆流作用，地面所有高压电缆、井下部分高压电缆未按每年 1 次作泄漏和耐压试验，未按规定对提升运输、通风、排水、采掘等主要电气设备绝缘电阻进行检查，南翼轨道斜巷架空乘人装置全程急停保护未覆盖乘人点至驱动轮区域，南翼辅助运输大巷工作面甲烷传感器调校浓度达到 2%未稳定 90s，工作面断电功能测试时未实现与通信系统应急联动，副井口人员位置监测系统不具备检测标识卡唯一性的功能，除尘风机开关未每月进行 1 次防爆性能检查，自救器配备数量不足，束管监测无法实时分析 N2、C2H6、C2H4、C2H2 等自然发火指标气体的浓度，北一 1 煤采区煤层回风上山掘进工作面巷道入口处未安设人员位置读卡分站	[2024]29008 号	万元	
30	顾北煤矿	2024.08.27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1532（1）刷扩工作面 70-80#支架范围未按作业规程要求改用槽钢组合锚索支护，-790m 南翼辅助运输大巷掘进工作面未按作业规程要求施工超前锚杆控制顶板，未对自救器定期检查压力情况，入井前未检查矿灯外观、防爆合格证等资料，未检查有效工作时间，未进行防爆性能检查，约有 100m 巷道未按照作业规程要求进行喷浆，矿副井井口西侧防火门损坏不能关闭	皖煤安监一处罚 [2024]29007 号	罚款 9.9 万元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31	顾北煤矿	2024.10.24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13421 采煤工作面 90—100#架段护帮板未紧贴岩面，13421 采煤工作面轨道顺槽、运输顺槽回采侧帮部 2 根锚杆断裂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4]30010 号	罚款 2.6 万元	
32	顾北煤矿	2024.11.1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14321 采煤工作面 2024 年 8 月 19 日(工作面退尺约 18m) 30#-60#支架范围内采高超高，北一 1 煤采区顶板轨道上山与中央 1 煤采区顶板轨道巷联巷处存放齿轮油的硐室未配备灭火器材，14321 采煤工作面回风顺槽溜煤眼上口未及时清扫、冲洗，13421 采煤工作面上出口风速大于 5m/s，13521 工作面里段出煤联巷一掘进工作面拨门 130~134m 段巷道西帮裸帮超过 400mm 未支护，13226 胶带机顺槽掘进工作面 10#矿压观测站未进行巷道位移观测，13521 回风顺槽里段进料联巷掘进工作面配备的排水泵排水能力不足，北一 1 煤采区轨道 3#车场密闭墙有裂缝封闭不良，北一 1 煤采区未采用机械方式运送人员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4]29009 号	罚款 18.5 万元	
33	顾北煤矿	2024.12.2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排放瓦斯未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措施，南翼 B 组煤层回风巷顶帮浆皮炸裂挤压抽采管路未及时处理，抽采管路未在巷道低洼处设置放水器，应急广播系统音量低，采煤工作面胶带机顺槽人行道侧超前支护不符合作业规程要求，井下电气检修人员未取得资格证，甲烷传感器不能实现与应急广播、人员位置监测系统的应急联动，雨季前未对水泵进行联合	皖煤安监一处罚[2024]29010 号	合并警告并处罚款 32.6 万元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排水试验，纸质版采掘工程平面图与上传系统的电子版图纸不一致，掘进工作面易产生漏风通道，收作工作面未在回采结束 45 天内永久性封闭，煤矿未严格执行入井检身制度			
34	顾北煤矿	2024.07.31	淮南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	北一 1 煤采区轨道第四中部车场密闭墙 5 月份检查墙内 CH4 浓度 8.4%，墙外未安装甲烷传感器	(淮)煤安罚[2024]110007 号	罚款 1.9 万元	2025 年 1 月 22 日，淮南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35	顾北煤矿	2025.02.21	淮南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	14321 工作面进尺灌浆不符合防火措施要求，13421 作面拆架通道顶板破碎抽冒段未施工套架工字钢梁单体挑棚支护	(淮)煤安罚[2025]110005 号	罚款 6.8 万元	2025 年 3 月 17 日，淮南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36	顾北煤矿	2024.10.25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采煤工作面回风顺槽防火门墙构筑材料中砌块缺少约 1/3	(淮)煤安罚[2024]116005 号	罚款 4.9 万元	2025 年 1 月 22 日，淮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述公司自 2023 年 8 月 24 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37	顾北煤矿	2025.03.18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12121 轨道顺槽物探报告(第十二巷)记录现场完成人与实际作业人员不一致，物探作业施工人员未持有探放水作业证，13126 采煤工作面胶带机顺槽出口处有两根顶板支护锚杆断裂失效未进行加强支护，12121 轨道顺槽过 F12121gs4(H=0.8m)断层处顶板破碎未按作业规程要求采取喷浆加固措施，12121 轨道顺槽滚筒驱动带式输送机检修记录(2025 年 1 月份)未按矿 1 月份重大风险管控清单要求“区队管理人员每月参与一次皮带接头检查”，揭煤小组组长未向矿调度汇报揭煤情况即升井，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5 日未按周检项目要求进行机头机尾滚注油、齿箱内油脂油位检查，13421 收作工作面斜巷绞车运输使用的圆环链未定期进行 2 倍最大静荷重拉力试验，13421 采煤工作面 2024 年 10 月回采结束未在 45 天内进行永久封闭，13126 采煤工作面回风顺槽联巷内有约 50m 范围煤尘沉积未及时清除、冲洗	皖煤安监执法一处罚[2025]29001 号	合并警告并处罚款 26.9 万元	2025 年 3 月 21 日，淮南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上述公司已依据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完成罚款缴纳及整改，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上述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上述处罚外，上述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今不存在其他被我单位及我单位下级单位处罚的情况。”
38	凤台新能源	2024.08.26	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	将民和光伏电站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业务（含 220 千伏民丁 27N9 线路第一套保护装置校验等试验项目）发包给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	华东监能罚字[2024]56 号	罚款 2 万元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电力企业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发包给未取得许可证或者超越许可范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合规证明或法律分析
				司（承装四级、承修四级承试四级许可）实施			围承揽工程的单位或者个人的，由派出机构责令其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国家能源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第十二条规定，“罚款幅度原则上按照以下标准确定：（二）罚款规定为最低限额以上和最高限额以下固定金额的，从轻处罚不能低于最低限额金额，浮动金额不超过最高限额和最低限额差额的40%，一般处罚不能低于从轻处罚的最高浮动金额，浮动区间在最高限额和最低限额差额的40%至60%之间浮动，从重处罚应当不低于一般处罚的最高浮动金额，不超过最高限额金额”。 根据上述计算标准，本行政处罚处于一般处罚区间，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